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杜伟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计划的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披露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3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康泰生物、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民海生物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鑫泰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康泰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康实生物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疫苗	指	为预防、控制疾病的发生、流行，用于人体免疫接种的预防性生物制品，包括免疫规划疫苗和非免疫规划疫苗
免疫规划疫苗	指	居民应当按照政府的规定接种的疫苗，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疫苗，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执行国家免疫规划时增加的疫苗，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接种或者群体性预防接种所使用的疫苗
非免疫规划疫苗	指	由居民自愿接种的其他疫苗
乙肝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	指	用于预防乙型肝炎病毒引起感染的疫苗
Hib 疫苗/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	指	用于预防由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侵袭性感染（包括脑膜炎、肺炎、败血症、蜂窝组织炎、关节炎、会厌炎等）的疫苗
麻风二联苗/麻疹风疹联合减毒活疫苗	指	用于预防麻疹病毒和/或风疹病毒引起感染的疫苗
四联苗/四联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	指	用于 3 月龄以上婴幼儿同时预防百日咳杆菌、白喉杆菌、破伤风梭状芽孢杆菌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感染性疾病的疫苗
23 价肺炎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指	用于预防 23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的疫苗
百白破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指	用于 3 月龄以上婴幼儿预防百日咳杆菌、白喉杆菌、破伤风梭状芽孢杆菌引起的感染性疾病的疫苗
新冠灭活疫苗/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	指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的疫苗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 腺病毒载体）	指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的疫苗
13 价肺炎疫苗/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指	用于预防 13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的疫苗
人二倍体狂犬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指	采用狂犬病病毒固定毒株制备的一种人源细胞基质疫苗，用于预防狂犬病的疫苗
水痘疫苗/水痘减毒活疫苗	指	用于预防水痘的疫苗
多联多价疫苗	指	多联疫苗指用于预防不同病原微生物引起的疾病，如吸附百白破联合疫苗、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多价疫苗用于预防同一种病原微生物的不同血清型/株引起的疾病，如 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无应答人群	指	在完成疫苗常规接种程序后不能有效产生抗体，从而无法有效预防相应病原微生物感染的人群
药品不良反应/不良反应	指	合格药品在正常用法用量下出现的与用药目的无关的有害反应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异常反应	指	合格的疫苗在实施规范接种过程中或者实施规范接种后造成受种者机体组织器官、功能损害，相关各方均无过错的药品不良反应。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属于药品不良反应。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允许药品企业进行某特定药品生产的批准文件
批签发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获得上市许可的疫苗类制品、血液制品、用于血源筛查的体外诊断试剂以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其他生物制品，在每批产品上市销售前或者进口时，经指定的批签发机构进行审核、检验，对符合要求的发给批签发证明的活动。未通过批签发的产品，不得上市销售或者进口。依法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免于批签发的产品除外。
临床前研究	指	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

		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动物药代动力学研究等。生物制品还包括菌毒种、细胞株、生物组织等起始原材料的来源、质量标准、保存条件、生物学特征、遗传稳定性及免疫学的研究等。一般指从药品开始研发到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之间的阶段
临床试验	指	药物临床试验分为 I 期临床试验、II 期临床试验、III 期临床试验、IV 期临床试验以及生物等效性试验。根据药物特点和研究目的，研究内容包括临床药理学研究、探索性临床试验、确证性临床试验和上市后研究。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疫苗管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µg	指	微克，计量单位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年度报告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康泰生物	股票代码	3006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泰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Kangtai Biological Product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ioKangta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杜伟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 222 号康泰集团大厦 1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2 年 1 月由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发路 6 号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 222 号康泰集团大厦 101（本次变更系街道门牌号变更，实际地点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路 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6		
公司网址	www.biokangtai.com		
电子信箱	office@biokangta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瑾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路 18 号
电话	0755-26988558
传真	0755-26988600
电子信箱	office@biokangta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建新、李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 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隋玉瑶、宋双喜、龙舟	2017.2.7-2023.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3,477,438,725.18	3,157,401,754.79	10.14%	3,652,094,89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749.02%	1,263,377,11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722,051,866.75	-182,749,155.01	495.11%	1,190,577,50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3,102,437.32	545,695,951.53	89.32%	1,652,270,156.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12	741.67%	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12	741.67%	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6%	-1.44%	10.70%	15.0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5,085,358,535.27	13,786,351,671.15	9.42%	14,148,984,94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41,685,306.12	8,985,338,168.88	6.19%	9,166,735,647.6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116,916,64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

权益金额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8,383,301.39	982,185,584.95	733,895,892.28	1,012,973,9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462,820.25	304,968,697.10	186,619,347.13	164,253,03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737,144.39	240,125,960.96	168,718,812.41	123,469,94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96,484.59	210,654,097.18	286,521,445.16	407,330,410.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26,452.07	-1,263,617.38	-851,35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664,140.31	72,990,724.82	68,214,883.31	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结转当期损益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90,357.93	4,120,917.60	29,714,698.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8,287.08	-19,926,630.90	-12,763,68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65,326.80	2,957,791.86	1,332,686.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83,049.58	8,837,890.28	12,847,620.62	
合计	139,252,036.31	50,041,295.72	72,799,610.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疫苗接种作为人类用于控制和预防传染病最经济、最有效的措施，被认为是 20 世纪公共卫生领域最伟大的成就之一，世界各国政府均将预防接种列为最优先的公共预防服务项目。近年来，随着全球各国对免疫接种重视程度的加强，公共卫生服务投入不断加大，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国家疫苗接种需求的不断增长，居民健康消费升级及疾病预防意识提升，重磅创新疫苗产品的不断推出和可及性提高，全球疫苗市场未来增长潜力可期。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随着未来更多创新疫苗的研发和上市，预计全球疫苗市场规模 2025 年将达到约 831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约 1,310 亿美元，全球疫苗市场呈持续快速增长趋势。

目前，中国人用疫苗市场人均支出远低于发达国家，在中国经济持续发展、产业政策支持以及疫苗技术创新、疫苗接种意识增强及逐步增长的成人疫苗市场的推动下，未来中国疫苗市场将极具发展潜力。

同时，全球疫苗分配存在不均衡现象，世界卫生组织（WHO）发布的《2023 年全球疫苗市场报告》显示，2022 年面临至少一种疫苗缺货的国家达到 82 个。全球多地疫苗供应不足为中国企业提供了广阔的海外市场机会，这也将有望为中国疫苗企业带来新的业绩增量。

随着健康中国建设的全面深入推进，疫苗产业政策相继落地，我国疫苗产业的技术及产品的迭代创新、国产替代及全球化布局的不断深化，未来中国疫苗企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1、国家产业政策陆续出台，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生物医药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疫苗产业作为生物医药行业的细分领域，也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的主攻方向，国家和各部委等陆续出台多项医药行业政策，促进和规范行业发展。《“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明确重点发展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生物医药领域，加快疫苗研发生产技术迭代升级，开发多联多价疫苗，发展新型基因工程疫苗、治疗性疫苗；《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提出要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生物医药、生物制造等产业化发展；《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推进疫苗迭代升级和新药研制，切实保障群众就医用药需求，守护好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国务院常委会审议通过《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和《医疗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鼓励和引导龙头医药企业发展壮大，提高产业集中度和市场竞争力；国家卫健委等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3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推进医药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疫苗产业相关政策的陆续密集出台，进一步促进疫苗行业监管规范、创

新升级和结构优化，为建设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和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促进疫苗行业更加规范发展。

2、疫苗接种意识提高，成人疫苗市场空间有望扩大

随着我国疫苗研发和生产水平提高，相关政策的提振和支持，以及居民健康消费升级和民众健康防范意识与疫苗预防接种意识不断增强，民众对安全性更高、免疫原性更好、能预防更多疾病的优质、新型疫苗的需求日益增加，非免疫规划疫苗的渗透率将逐步提升。同时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日渐显著以及全球公共卫生安全事件促使成年人的疫苗预防接种意识进一步提升，庞大的成年人潜在消费群体也将成为中国人用疫苗市场发展的另一重要增量，成人疫苗市场有望进一步拓展，疫苗行业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扩大。

3、疫苗技术持续创新，推动行业升级发展

疫苗新技术创新升级及应用不断突破，催生行业新发展机遇。新技术路径包括病毒载体技术、新型佐剂、mRNA 技术等，不仅促进了多种创新重磅疫苗产品的布局和获批上市，拓宽了疫苗可预防的疾病类型和应用场景，还为新型疫苗的研制提供全新的研究思路，推动国内疫苗企业快速实现技术创新及升级，甚至将疫苗新技术延展到罕见疾病预防、治疗性疫苗和肿瘤疫苗等，探索更多创新型疫苗研发的可能性，进一步拓宽疫苗行业成长空间，有望为疫苗产业带来新一轮技术变革。

4、疫苗企业出海模式多元化，国际化进程有望进一步提速

近年来，随着国内疫苗企业综合实力的不断增强以及“一带一路”等国家政策支持，国产疫苗正走向国际市场，成为面向全球的公共卫生产品。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全球疫苗与免疫联盟联合发布《2030 年免疫议程》，以促进疫苗的公平使用，提高全球疫苗覆盖率。2024 年 3 月，世界卫生组织（WHO）发布《2023 年全球疫苗市场报告》再次呼吁加强全球疫苗公平可及。全球疫苗供应仍不均衡，除了无法获得特定疫苗外，疫苗缺货历来是各国面临的一个问题，呼吁各国政府、业界、国际组织及合作伙伴采取一系列行动，以促进全球疫苗的公平可及。

作为最早承诺将疫苗作为全球公共产品的国家，我国疫苗企业出海业务和足迹在逐步扩宽，同时我国疫苗产品预认证数量也在稳步上升。2022 年 8 月，世界卫生组织宣布中国通过疫苗监管体系新一轮评估，彰显了我国疫苗监管体系对标国际前沿标准，监管水平提升，能够保障疫苗产品安全、有效、质量可控，为我国疫苗产品出口奠定基础。同时国家“十四五”规划鼓励疫苗生产企业开展国际认证，截至目前已有多款中国国产疫苗产品通过 WHO 的疫苗预认证，标志着中国疫苗产品的监管、研制和生产体系及产品质量获得了国际的认可，推动了中国疫苗企业国际化进程。

随着国内疫苗企业出海事业持续推进，出海动作也在价值链上下游加速延展深化。从单一的双边注册出口成品向灌装技术转移、海外建厂商业化生产、开展海外临床试验、海外合作研发或者授权早期品

种等，逐步从下游向上下游全链条过渡，逐步拓展至海外全产业链合作，国内疫苗企业国际化进程有望进一步提速。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人用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人用疫苗领域深耕 30 余年，已发展成为研发实力雄厚、产品布局丰富、产业规模领先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具备病毒疫苗、细菌疫苗、基因工程疫苗、结合疫苗、联合疫苗等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同时具备病毒载体、新型佐剂、核酸疫苗（mRNA、DNA）等平台技术的产品开发能力。目前主要上市销售的产品有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等，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水痘减毒活疫苗为报告期及近期获批上市的新产品，另有两款新冠疫苗分别在国内、印度尼西亚获批紧急使用。公司产品种类涵盖免疫规划疫苗和非免疫规划疫苗，产品覆盖了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生产的企业之一，目前在深圳、北京两地设有五大研发生产基地，生产规模位居国内疫苗行业前列，充分发挥了“南康泰、北民海”集团化经营协同效应，同时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壮大公司的产业规模。

公司创新研发实力领先，是国内疫苗研发技术平台最丰富的企业之一，掌握了多项国内外先进的生物疫苗核心技术，现已形成产品线丰富、产品结构优良且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疫苗产品梯队。除上述已获批上市的疫苗外，公司布局了丰富的在研管线，拥有在研项目近 30 项，包括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五联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联合疫苗、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 细胞）、20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四价肠道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带状疱疹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RSV）等疫苗。目前公司已形成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多元化创新化产品管线布局，未来随着公司在研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重要保障，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公司稳步推进国际化，继续实施“引进来”与“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引进国际先进疫苗技术的同时，注重加强海外产品注册工作，推动公司产品走向国际市场，公司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等已取得了部分国家出口的证书。

自 2022 年以来，公司相继与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沙特、孟加拉、埃及、巴林等十多个国家合作方签署合作协议，持续拓展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水痘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四联苗）等疫苗品种的海外布局。2024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与大兴区政府、阿斯利康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各合作方将共同探索建立疫苗领域的长期战略合作。未来，公司将持续攻坚海外市场，积极开拓海外销售渠道，推动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推广和布局，通过国际化渠道拓展竞争市场空间，助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现。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已获批上市及获批紧急使用的产品和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用途
1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	10μg 用于 16 岁以下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20μg 用于 16 岁及以上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60μg 用于 16 岁及以上无应答人群预防乙型肝炎
2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 13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
3	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杆菌、白喉杆菌、破伤风梭状芽孢杆菌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多种疾病
4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采用狂犬病病毒固定毒株制备的一种人源细胞基质疫苗，用于预防狂犬病
5	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用于预防 23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
6	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感染性疾病，如肺炎、脑膜炎、败血症、蜂窝组织炎、会厌炎、关节炎等疾病
7	麻疹风疹联合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麻疹病毒和/或风疹病毒感染
8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9	水痘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水痘
10	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
11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 腺病毒载体）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疫苗研发中心，形成了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为辅的研发模式，先后从海外引进了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等世界领先的疫苗生产技术。公司注重产学研合作，聚焦疫苗创新研发及产

业化路径，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吸引优秀人才和技术资源，推动疫苗新技术领域的合作开发，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提供坚实的保障。

2、采购模式

公司以年度销售计划、生产规划及采购周期为基础，编制年度采购计划，并据此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协议、单次采购合同、采购订单等不同形式的合约。在采购管理方面，公司通过流程优化、绩效管理和信息化系统的运用等多元化手段，确保采购活动的公正、专业与高效；同时公司强化采购过程监管，构建风险防控机制，确保采购行为合法合规，风险可控。在供应商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备的供应商评价体系，持续对供应商开展常态化的质量管理，旨在筛选并携手具有竞争优势的合作伙伴，构建健康、互惠的合作关系。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国家对疾病预防与控制的策略、以往市场销售情况、公司销售计划和安全库存标准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

4、销售模式

国内市场：公司产品涵盖免疫规划疫苗和非免疫规划疫苗。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由国务院卫生健康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财政部门等组织集中招标或者统一谈判，形成并公布中标价格或者成交价格，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统一采购；国家免疫规划疫苗以外的其他地方免疫规划疫苗由当地集中招标或者统一谈判，形成并公布中标价格或者成交价格，由当地实行统一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过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组织招标，确定省级准入之后，各区县由本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单，公司根据订单，与各区县签订合同，再将疫苗产品配送至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等。

国际市场：公司根据目标国家法规政策要求、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确定具体的海外拓展方式。公司产品在海外完成注册准入后，通过政府招标订单投标或私立市场推广获得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安排产品生产、出口和销售；或者由当地合作方开展本土分装，在当地合作方本土化产品获批后，通过出口原液、半成品等方式获得订单。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以人为本，追求卓越、诚信、高效、创新、凝聚”的经营理念，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营销网络布局，加强市场推广及销售工作，有序推进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常规疫苗（不含新冠疫苗）实现销售收入 350,475.59 万元，同比增长 18.98%；其中，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55.64%，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销售收

入同比增长 3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30.39 万元，同比增长 749.02%。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在研产品陆续获批，上市自有品种丰富

随着公司在研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公司已成为上市自有品种最为丰富的疫苗企业之一。2023 年以来，公司自主研发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水痘减毒活疫苗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目前公司拥有已获批上市及获批紧急使用的产品 11 种，拥有专利 80 余项，在研品种近 30 项，基本涵盖全球重点疫苗品种。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用于乙肝疫苗无应答特殊人群的“60μg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和“双载体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属全球首创；自主研发的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四联苗），是联合疫苗数量最多的国产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是国内首个获批的“四针法”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

2、强化研发创新，构建丰富的产品梯队

公司持续聚焦疫苗行业，以市场需求和研发创新为导向，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为辅的研发方针，致力于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制。2023 年以来，公司多项在研产品取得阶段性进展：除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水痘减毒活疫苗已获批上市外，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申请生产注册获得受理；吸附破伤风疫苗和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处于 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组分）联合疫苗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III 期临床准备中；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 细胞）处于 I 期、II 期临床试验阶段；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五联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联合疫苗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20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此外，公司还布局研制了四价肠道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带状疱疹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RSV）等疫苗的研发，未来随着公司在研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重要保障，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公司在布局研制多联多价疫苗、新型疫苗、升级换代现有疫苗的同时注重疫苗新技术路径的应用研究和新技术平台的建立，包括 mRNA 技术、病毒载体技术、新佐剂技术等。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外研发合作，积极探索未来疫苗发展的新方向，持续拓宽公司在新技术领域的布局。

3、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控产品质量

公司一直视产品质量为生命之线，始终将产品质量放在首要位置，依据《药品管理办法》《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完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贯彻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产品生产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对来料管理、生产监测、质量检验、产品放行与运输等全环节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以保障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产品，向

社会提供优质疫苗。同时，公司成立了质量管理委员会，由管理核心人员以及特聘专家学者担任委员，进行质量管理事务的统筹、沟通交流、咨询评议等，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相关质量管理，促进质量管理改进提升。

公司积极引进吸收海外前沿技术及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对标国际先进标准，持续改进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不断提升公司全面质量管理管控能力，实现产品质量的持续升级。公司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 腺病毒载体）生产基地获得由欧盟质量授权人签发的符合性声明，公司深圳光明区疫苗生产基地获得由菲律宾食品与药品管理局签发的 GMP 符合性声明，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破伤风类毒素/白喉类毒素）通过印度尼西亚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GMP 检查，标志着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已与国际标准接轨。

4、深耕国内市场，稳步推进国际化战略

公司立足深耕国内市场，持续优化销售网络布局，通过学术会议、专家讲解、线上及线下疫苗专业知识宣传等多种方式进行产品及医学推广，强化渠道下沉和终端市场建设。同时，放眼海外市场，积极寻求国际化合作机遇，目前已与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沙特、孟加拉、埃及、巴林、尼加拉瓜等十多个国家就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水痘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四联苗）等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注册、推广、商业化销售、技术转移等方面达成合作协议。2023 年 10 月，公司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获得了印度尼西亚《上市许可证》，标志着该疫苗已具备在印度尼西亚市场销售的基本条件，目前公司已与印尼合作方签署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销售合同》。2024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与大兴区政府、阿斯利康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共同探索疫苗领域的全方位合作，助力中国疫苗创新产品海内外合作与发展。

5、稳步推进产业化建设项目进程，为公司持续发展赋能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的产业化规模扩建及发展，目前在深圳、北京两地设有五大研发生产基地，已经形成了“南康泰、北民海”的集团化战略布局，生产规模位居国内疫苗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各项产业化项目的建设进程，位于深圳的康泰生物研发总部基地于 2023 年 9 月通过竣工验收，未来该项目将打造成深圳市重要的生物产业研发及总部集聚中心，推动产业升级，助力大湾区生物制药产业加速发展。位于北京的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已完成主体竣工验收工作，正开展装修及设备调试的验收工作，部分区域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该项目定位于新型疫苗研发中心和国际化疫苗生产基地，主要布局了肺炎系列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五联疫苗）等多联多价疫苗，符合疫苗行业的发展趋势，未来随着该等新型疫苗的成功产业化，将填补国内相关疫苗领域的空白，也为公司疫苗走出国门奠定重要基础。

6、积极进行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为切实践行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制定了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023年半年度，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104.42万元；2022年9月-2023年3月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581,600股，已全部注销，其中2023年度回购的股份金额为10,097.4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2023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叠加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分派现金红利预估金额22,338.33万元，2023年全年已分红及拟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52,540.18万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61%。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继续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

7、持续优化内控体系，提升管理效能

公司注重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合规治理意识。同时持续完善管理体系，优化审批流程，明晰分级授权，建立责任落实到位的管理机制，对各项业务实行事前计划分析、事中跟踪控制、事后复盘总结的全方位风控，持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为公司稳定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此外公司在持续注重精细化管理的基础上，增强公司硬实力的同时也注重提升公司软实力，不断强化公司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2023年2月，公司入选新一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是该批次深圳市唯一入选的生物制药企业；2023年4月，公司荣登“中国新经济企业500强”；2023年6月，公司荣膺“2022年度中国生物医药企业TOP20”，自2018年起，公司已连续第五年获此殊荣。2023年10月，公司入选2023广东企业500强。

8、拓宽中长期激励路径，激励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助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吸引和留住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462人，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使各方共同推进公司持续长远地发展。

（五）产品研发情况

公司拥有在研项目近30项，其中进入注册程序的在研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注册阶段	当前进展情况
----	------	------	------	------	--------

1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 (Vero 细胞)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13 类	用于预防由脊髓灰质炎 I 型、II 型和 III 型病毒感染导致的脊髓灰质炎	已申请药品注册批件	申请生产注册获得受理
2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6 类	用于预防 A 群、C 群、Y 群及 W135 群脑膜炎球菌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处于临床研究总结阶段	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现场工作
3	甲型肝炎灭活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5 类	用于预防甲型肝炎	处于临床研究总结阶段	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现场工作
4	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 (Vero 细胞)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1.1 类	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	国内获批紧急使用	已获得 III 期临床试验的关键性数据
5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3.3 类	用于预防疫苗相关型别的流感病毒引起的流行性感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处于 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6	吸附破伤风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3.3 类	用于预防破伤风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处于 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7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 (组分) 联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4 类	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准备中
8	重组肠道病毒 71 型疫苗 (汉逊酵母)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1 类	用于预防由 EV71 病毒引起的手足口病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完成 I、II 期临床
9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 (汉逊酵母)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9 类	用于预防乙型肝炎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完成 I 期临床
10	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 (Vero 细胞)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3.2 类	用于预防感染轮状病毒导致的婴幼儿胃肠炎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处于 I 期、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11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2.2 类	用于预防白喉、破伤风、百日咳、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侵入性感染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I 期临床进行中
12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联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第 2.2 类	用于预防白喉、破伤风、百日咳、脊髓灰质炎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I 期临床进行中
13	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2.2 类	用于预防麻疹、腮腺炎和风疹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14	20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2.2 类	用于预防 20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	已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15	60 μg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 (酿酒酵母) (免疫调节剂)	补充申请第 4 类	用于治疗乙型肝炎	已撤回药品注册批件申请, 目前处于临床数据自查阶段	临床数据自查中

公司主要上市销售的产品获得的批签发具体情况如下：

生产厂家	产品名称	2023 年批签发数量（万剂）	2022 年批签发数量（万剂）	批签发量增长率
民海生物	四联疫苗	242.17	350.42	-30.89%
民海生物	13 价肺炎疫苗	205.22	496.78	-58.69%
民海生物	人二倍体狂犬疫苗	10.03	-	-
民海生物	23 价肺炎疫苗	153.15	38.22	300.71%
康泰生物	乙肝疫苗	735.07	1,921.39	-61.74%
民海生物	Hib 疫苗	47.02	65.69	-28.41%
民海生物	百白破疫苗	224.79	32.51	591.45%

注：人二倍体狂犬疫苗于 2023 年 12 月获得批签发证明。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上市品种丰富，研发管线完善，具备多联多价疫苗的领先优势

公司在人用疫苗领域深耕 30 余年，现已发展成为研发实力雄厚、产品布局丰富、产业规模领先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是国内疫苗研发平台最丰富的企业之一，具有雄厚的疫苗研发能力，特别是具备多联多价疫苗的领先优势。公司拥有专利 80 余项，已获批上市及获批紧急使用的产品 11 种，在研品种近 30 项，基本涵盖全球重点疫苗品种。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用于乙肝疫苗无应答特殊人群的“60μg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和“双载体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属全球首创；自主研发的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四联苗），是联合疫苗数量最多的国产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是国内首个获批的“四针法”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同时，除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组分）联合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五联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联合疫苗、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 细胞）、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吸附破伤风疫苗、20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等进入注册程序的疫苗外，公司还布局了四价肠道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带状疱疹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RSV）等疫苗的研发。目前公司已形成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多元化创新化产品管线布局，未来随着公司在研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重要保障，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二）持续研发投入，技术平台多元化，研发紧跟国际前沿技术

公司创新研发实力领先，是疫苗行业研发技术平台覆盖最为全面的公司之一，掌握了多项国内外先进的生物疫苗核心技术，为疫苗产品的持续升级换代和新型疫苗的成功研发提供保障。公司注重研发投入，促进研发成果的有效转化，公司自上市以来，已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总额比例达 17.31%，为疫苗产品的持续升级换代和新型疫苗的成功研发提供重要保障。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建立了病毒减毒活疫苗、病毒灭活疫苗、基因工程蛋白疫苗、细菌多糖疫苗、细菌多糖结合疫苗、联合疫苗、病毒载体疫苗、mRNA 疫苗、新佐剂技术等多元化研发平台，已掌握了工程菌株构建、细胞培养、病毒培养、外毒素脱毒、多糖纯化、蛋白纯化、多糖-蛋白结合等多项核心技术，具备病毒疫苗、细菌疫苗、基因工程蛋白疫苗、结合疫苗、联合疫苗等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特别在联合疫苗研发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研发的五联疫苗、肺炎系列疫苗等多联多价疫苗为行业的代表性品种，符合疫苗行业发展的趋势。公司依托于公司的研发平台和核心技术，公司完成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国际先进水平疫苗产品的研究开发，同时各平台之间相辅相成，形成较强的协同效应，能够以更经济、更高效的方式研发疫苗产品及构建疫苗产品组合，为公司的疫苗研发和产业化奠定了技术基础。

公司研发紧跟国际前沿技术，持续探索疫苗新技术路径的应用研究和布局新技术平台的建立，布局了 mRNA、腺病毒载体新技术、新佐剂技术等，为公司攻克多项重磅疫苗品种的研发壁垒提供技术保障。同时，公司先后从美国默克、法国赛诺菲巴斯德、荷兰 Intravacc、英国阿斯利康等分别引进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冻干人用狂犬疫苗（人二倍体细胞）、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 腺病毒载体）等全套研发生产技术，并在引进、吸收基础上，促进自主创新技术的成果转化，增强公司创新研发实力。

（三）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注重产品质量管理，对标国际先进标准

“质量就是生命”是公司经营发展的理念，公司严格秉承“执行制度一丝不苟，原始数据一点不假，发现问题一个不放过，缺陷产品一支不放行，GMP 管理一刻不松懈”的质量方针，持续深入践行质量文化理念，落实“零缺陷”质量制胜战略，构建了涵盖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产品全生命周期、全方位综合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产品研发、生产、流通所有过程均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标准。公司持续加强产品的质量管控，不断提高疫苗产品产业化的科学管理水平，持续改进和完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通过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集团版企业资源管理系统等，实现了生产检验全过程的信息化，严格的质量控制，充分保证了产品质量，确保向社会提供优质、安全、有效的疫苗产品。

同时，公司积极引进吸收前沿技术及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对标国际先进标准，持续提升公司全面质量管理管控能力，实现产品质量的持续升级。

（四）深化国际合作，赋能全球视野，推动产品国际化布局

公司国际化走在行业前列，在实施“引进来”的同时，注重“走出去”，除了四联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乙肝疫苗等已取得了部分国家出口的证书之外，公司与印度尼西亚合作方签署了双载体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的授权及技术转移协议，启动了 13 价肺炎结合疫苗的检定、分装等技术转移工作。此外，公司相继与十多个国家合作方签署合作协议，覆盖了东南亚、南亚、中亚、非洲、南美、中东、东欧等，持续拓展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水痘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四联苗）等疫苗品种的海外布局，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2024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与大兴区政府、阿斯利康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各合作方将共同探索建立疫苗领域的长期战略合作。未来公司仍将继续加大国际化拓展力度，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合作，加强产品海外注册工作，开拓产品多元化销售渠道，致力于成为全球知名的生物疫苗供应商。

（五）完善的内控管理，稳定的人才队伍，保障公司高效运营

公司始终坚持合规经营，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和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涵盖市场营销、产品质量、安全环保、劳动用工、财务管理、供应商管理、研发创新、资产管理、知识产权等各业务领域，并根据公司发展和外部环境变化适时更新调整，以保证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有效防范合规风险。而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是公司合规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建立了一支稳定、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团队，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和市场销售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为公司高效运营、研发创新和产品质量提升提供了重要保证。同时，公司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及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对核心员工的长效激励机制，将员工利益和公司的经营目标有机结合，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77,438,725.18	100%	3,157,401,754.79	100%	10.14%
分行业					
生物制品	3,466,281,199.97	99.68%	3,129,286,789.93	99.11%	10.77%

其他业务收入	11,157,525.21	0.32%	28,114,964.86	0.89%	-60.31%
分产品					
自主产品-免疫规划疫苗	25,026,987.92	0.72%	227,516,965.56	7.21%	-89.00%
自主产品-非免疫规划疫苗	3,441,254,212.05	98.96%	2,901,769,824.37	91.90%	18.59%
其他业务收入	11,157,525.21	0.32%	28,114,964.86	0.89%	-60.31%
分地区					
东北	94,074,943.12	2.71%	66,160,196.62	2.10%	42.19%
华北	363,168,429.85	10.44%	288,302,404.75	9.13%	25.97%
西北	140,155,922.48	4.03%	119,178,385.03	3.77%	17.60%
华中	914,930,660.15	26.31%	765,136,035.72	24.23%	19.58%
华东	921,252,596.97	26.49%	895,063,035.66	28.35%	2.93%
西南	564,686,275.44	16.24%	492,148,930.99	15.59%	14.74%
华南	479,089,109.79	13.78%	530,873,271.32	16.81%	-9.75%
出口	80,787.38	0.00%	539,494.70	0.02%	-85.0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477,438,725.18	100.00%	3,157,401,754.79	100.00%	10.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制品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84.57%	10.77%	10.87%	-0.02%
分产品						
自主产品-免疫规划疫苗	25,026,987.92	73,069,284.10	-191.96%	-89.00%	-33.18%	-243.90%
自主产品-非免疫规划疫苗	3,441,254,212.05	461,612,836.33	86.59%	18.59%	23.79%	-0.56%
分地区						
东北	94,042,235.16	16,925,228.78	82.00%	42.14%	67.60%	-2.74%
华北	362,676,896.69	54,536,674.91	84.96%	27.99%	38.50%	-1.14%
西北	140,155,922.48	25,379,749.56	81.89%	17.61%	60.58%	-4.85%
华中	914,930,660.15	130,138,300.56	85.78%	19.58%	31.05%	-1.24%
华东	912,588,880.16	134,347,392.80	85.28%	3.97%	0.70%	0.48%
西南	564,567,868.36	84,639,462.24	85.01%	14.72%	10.78%	0.53%
华南	477,237,949.59	88,588,249.05	81.44%	-9.11%	-17.08%	1.79%
出口	80,787.38	127,062.53	-57.28%	-85.03%	-87.27%	27.7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84.57%	10.77%	10.87%	-0.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自主生物制品	销售量	万剂	2,025.85	2,878.26	-29.62%

	生产量	万剂	1,742.07	2,403.45	-27.52%
	库存量	万剂	2,885.76	5,622.75	-48.6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主要系新冠相关存货报废处理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自主生物制品	直接材料	55,276,753.02	10.28%	82,530,191.99	16.51%	-33.02%
自主生物制品	直接人工	45,155,271.01	8.40%	37,490,247.94	7.50%	20.45%
自主生物制品	制造费用	178,455,300.86	33.19%	157,022,672.62	31.41%	13.65%
自主生物制品	运输费用	138,597,821.65	25.78%	123,542,068.80	24.71%	12.19%
自主生物制品	停工损失	117,196,973.89	21.80%	81,657,398.37	16.33%	43.52%
自主生物制品	小计	534,682,120.43	99.44%	482,242,579.72	96.46%	10.87%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2,992,321.66	0.56%	17,704,868.23	3.54%	-83.10%
合计	合计	537,674,442.09	100.00%	499,947,447.95	100.00%	7.55%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新设成立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1,829,610.6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4,824,945.51	1.00%
2	客户二	24,475,771.86	0.70%
3	客户三	21,581,708.77	0.62%

4	客户四	20,797,378.67	0.60%
5	客户五	20,149,805.85	0.58%
合计	--	121,829,610.66	3.5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2,590,723.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6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7,519,400.00	19.22%
2	供应商二	50,374,958.76	16.83%
3	供应商三	15,018,225.00	5.02%
4	供应商四	10,767,500.00	3.60%
5	供应商五	8,910,639.40	2.98%
合计	--	142,590,723.16	47.6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31,461,109.17	1,086,360,342.33	13.36%	-
管理费用	275,534,344.88	230,178,371.64	19.70%	-
财务费用	-1,559,577.65	-21,154,542.29	-92.63%	主要是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500,748,881.25	801,856,715.59	-37.55%	主要是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水痘减毒活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水痘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多联疫苗的开发提供必要的技术储备。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	研发出用于预防由脊髓灰质炎 I 型、II 型和 III 型病毒感染导致的脊髓灰质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申请生产注册获得受理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为公司的多联疫苗的开发提供必要的技术储备。
甲型肝炎灭活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甲型肝	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为公

	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现场工作		司的多联疫苗的开发提供必要的技术储备。
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Vero 细胞）	研发出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已获得III期临床试验的关键性数据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疫苗相关型别的流感病毒引起的流行性感冒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处于 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吸附破伤风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破伤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处于 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组分）联合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III 期临床准备中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为公司的多联疫苗的开发提供必要的技术储备。
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 细胞）	研发出用于预防感染轮状病毒导致的婴幼儿胃肠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处于 I 期、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白喉、破伤风、百日咳、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引起的侵入性感染	I 期临床进行中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打破国外垄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联合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白喉、破伤风、百日咳、脊髓灰质炎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I 期临床进行中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打破国外垄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麻疹、腮腺炎和风疹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0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研发出用于预防 20 种肺炎球菌血清型引起的感染性疾病的疫苗并上市销售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产品上市	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60	465	-22.5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93%	23.04%	-4.1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89	242	-21.90%
硕士	100	97	3.09%
博士	11	13	-15.38%
本科以下	60	113	-46.9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2	234	-22.22%
30~40 岁	143	198	-27.78%
40 岁以上	35	33	6.0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42,193,696.12	993,557,913.50	738,466,777.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9%	31.47%	20.2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41,444,814.87	191,701,197.91	384,202,701.96

(元)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7.64%	19.29%	52.0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4.81%	-144.45%	30.4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新冠灭活疫苗III期临床研发投入金额较大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冠灭活疫苗资本化金额减少所致。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6,378,145.14	3,074,851,363.14	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275,707.82	2,529,155,411.61	-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102,437.32	545,695,951.53	8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584,203.08	2,234,088,360.53	-5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451,431.82	4,840,392,357.63	-6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67,228.74	-2,606,303,997.10	83.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256,145.60	1,279,261,889.06	-7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310,041.68	1,744,137,894.48	-5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53,896.08	-464,876,005.42	10.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16,513.30	-2,527,146,835.22	106.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89.32%，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及上年同期支付特许权使用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83.16%，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减少所致；

受上述原因的影响，使得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比增长 106.9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698,159.77	0.18%	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2,198.16	0.02%	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18,785,130.14	-12.63%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019,670.28	0.11%	主要是本报告期结转政府补助收益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9,616,226.22	1.02%	主要是本报告期对外捐赠支出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71,987,247.51	18.29%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结转损益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2,790,796.34	-1.36%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345,963.61	-0.14%	主要是本报告期处置资产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95,582,446.07	7.93%	1,017,621,857.91	7.38%	0.55%	-
应收账款	2,787,608,436.63	18.48%	2,293,300,975.88	16.63%	1.85%	-
存货	772,853,528.55	5.12%	727,799,494.89	5.28%	-0.16%	-
投资性房地产	423,773,120.66	2.81%	49,206.78	0.00%	2.81%	主要是本报告期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A 座及裙楼完工结转所致
固定资产	3,434,532,667.74	22.77%	1,712,969,610.71	12.43%	10.34%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281,452,384.28	15.12%	3,463,155,578.17	25.12%	-1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60,043,333.33	0.40%	170,070,833.33	1.23%	-0.83%	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期初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8,346,331.06	0.19%	31,226,783.93	0.23%	-0.04%	-
长期借款	671,257,104.17	4.45%	404,711,635.34	2.94%	1.51%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0.66%	440,827,804.39	3.20%	-2.54%	主要是上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于本报告期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86,121,566.16	3.22%	573,879,538.94	4.16%	-0.94%	-
无形资产	433,454,510.63	2.87%	357,978,813.58	2.60%	0.27%	-
开发支出	70,783,976.01	0.47%	117,184,069.30	0.85%	-0.38%	主要是本报告期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项目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317,234.27	4.18%	708,319,053.95	5.14%	-0.9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3,359,670.46	15.34%	2,173,083,647.38	15.76%	-0.42%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40,827,804.39	192,198.16			218,000,000.00	559,005,002.55		100,015,000.00
上述合计	440,827,804.39	192,198.16			218,000,000.00	559,005,002.55		100,015,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82,163.17	保证金、诉讼案件被冻结款项
无形资产	19,921,868.78	抵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661,014.22	质押贷款
合计	251,065,046.17	

注：长期股权投资受限系本公司将持有对子公司鑫泰康的股权向银行提供担保而设定了质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1,177,105,675.89	1,357,688,603.26	-13.30%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年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5,600	34,691.94	0	35,120.66	0	0	0.00%	0	-	0
2020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300,000	298,530.97	29,356.03	296,378.99	0	0	0.00%	14,723.2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2021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0,000	198,966	8,323.94	188,090.72	0	66,000	33.00%	16,080.7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535,600	532,188.91	37,679.97	519,590.37	0	66,000	12.32%	30,803.9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公开发行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91.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02850056号”《验资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5,120.66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3年4月10日，公司已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51.7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转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5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272,72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69.0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530.9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0BJA20593《验资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96,378.99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4,723.24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3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3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9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1SZAA40430号《验资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88,090.72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6,080.74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	否	27,000	27,000	0	27,175.69	100.65%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	否	7,691.94	7,691.94	0	7,944.97	103.29%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否	208,530.97	208,530.97	29,356.03	206,378.99	98.97%	2024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	90,000	0	9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	是	135,690	97,195.99	7,713.34	91,879.02	94.53%	2022年10月31日	-10,041.22	-39,861.33	否	是
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车间项目	是	63,276	35,770.01	610.60	30,211.70	84.46%	2021年08月31日	-535.00	19,310.02	否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66,000		6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2,188.91	532,188.91	37,679.97	519,590.37	--	--	-10,576.22	-20,551.3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32,188.91	532,188.91	37,679.97	519,590.37	--	--	-10,576.22	-20,551.3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已投入使用，其生产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于2023年9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Sabin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细胞)目前申请生产注册获得受理；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于2022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涉及的相关产品尚未上市销售，尚未产生收益。</p> <p>2、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主要原因系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延缓。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经过谨慎研究，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募集资金用途等前提下，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调整为2024年6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p> <p>3、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分二期实施，一期项目新冠灭活疫苗生产车间于2021年完成建设，二期项目研发楼及配套于2022年完成建设。2021年5月新冠灭活疫苗在国内获批紧急使用，2021年6月国内上市销售，报告期内该产品未实现销售。</p> <p>4、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车间项目已于2021年8月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截至目前未获得国内临床试验批件，未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2021年10月，公司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Y25腺病毒载体)获得印度尼西亚国家药品和食品监管局紧急使用授权，并实现出口；报告期内该产品未实现销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无此项。过往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对募投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使得募投项目成本费用得到了有效节约。同时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上述原因致使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551.73 万元(含利息收入)。</p> <p>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551.73 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民海生物	子公司	人用疫苗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0.00	7,930,269,101.23	5,943,970,216.18	2,740,242,774.62	953,549,571.07	846,588,711.4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创造更好的疫苗、造福人类健康”的企业宗旨，坚持“以人为本，为民健康”的核心价值观，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专注于生物医药领域的长期探索，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国际著名的大型生物制药跨国公司，为人类公共卫生事业的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将紧抓产业发展契机，立足中国，放眼全球，继续实施“引进来”与“走出去”国际化发展战略，加强与国际知名生物医药企业及研发机构的合作，共同探索提升疫苗可及性、可负担性的合作路径；同时，坚持以“儿童苗、成人苗”两手抓，

两手都要硬的态度，全力推进重点产品研发进程，积极布局前沿技术平台，探索外延式发展，实现企业自身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的新格局。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1、加强研发创新，积极布局前沿技术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先进疫苗技术动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技术创新，一方面大力推进成人疫苗项目以及现有产品的优化升级，另一方面加强推进创新疫苗和新技术研发布局，快速推进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五联苗）、口服五价重配轮状病毒减毒活疫苗（Vero 细胞）、肺炎系列疫苗、带状疱疹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RSV）等在研项目的研发进程，通过多产品开发实现 mRNA 技术、病毒载体技术、新佐剂技术等平台的有效应用；除了自主建设技术平台外，公司也将持续加强对外研发合作，积极探索行业未来发展的方向。

2、强化国内市场推广，加快国际市场布局

公司将继续根植国内市场，结合各产品特点，加强学术推广力度，优化现有销售网络，深入挖掘市场潜力，积极开展疫苗接种预防疾病科普工作，强化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同时，加大国际化业务布局力度，持续推进公司产品在海外的注册工作，开展多元化国际合作，拓展新的销售路径，以重点产品、重点市场为突破口，利用自身丰富的产品储备优势，逐步建立海外品牌认知度及影响力，稳步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现。

3、实行精益管理，提升质量管理和控制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断完善生产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持续完善生产检验过程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完善疫苗生产数字化转型，并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组织生产，确保疫苗质量安全。注重内部质量监督检查，加强质量培训工作，通过质量基础培训、专项培训、外部专题培训、法律法规培训等，提高各岗位员工质量管理意识，提升整体质量管理和控制水平，以高标准、高规范的行动保障疫苗产品的品质。

4、拓宽战略视野，探索外延赛道

公司在立足现有业务的同时，积极探索内生与外延结合的发展路径，围绕医药生物领域，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优质赛道，寻求培育和拓展新领域业务的机遇，拓宽公司战略布局，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5、强化内控建设，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将根据最新政策及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流程与体系，完善风险监测、预警和处置机制，推进并加强信息化管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完善健全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疫苗行业属于高度行政监管行业，从研发、生产、销售、流通等各个环节都受国家严格监管和控制。近年来，国家对疫苗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随着疫苗行业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进一步加大对疫苗行业的规范管理，对疫苗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监管趋严的环境下，公司需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及时适应行业政策变化和监管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理念稳抓疫苗产品质量，及时掌握政策动态并积极落实，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政策变化；同时不断完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监控体系，以降低因行业政策变动引起的经营风险。

2、新产品研发未达预期的风险

疫苗研发具有知识密集、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资金投入大、风险高、研发周期长等特点，其研发需要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和生产许可三个阶段，需向国家相关部门申请药物临床试验、药品注册批件，接受其严格审核，研发项目能否顺利实现产业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以质量为生命、以风险管控为导向、以先进技术合作为契机、以人才赋能为活力，加强疫苗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促进疫苗研制和创新；重视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不断优化疫苗生产工艺，提升质量控制水平；加强临床试验和产品注册的管理，有效控制研发风险。

3、接种疫苗不良事件的风险

疫苗产品关系到社会公众健康，国家对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流通等环节均有严格的监管。合格的疫苗在规范的接种中，因受种者身体素质、接种时机选择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会存在一定比例的不良反应，如受种者在接种时正处于某种疾病的潜伏期或者前驱期，接种后偶合发病，不具备相关知识的人群容易对疫苗接种后的不良事件（包括偶合反应、心因性反应等）产生误解，尤其出现行业不良现象时，疫苗接种不良事件（包括偶合反应、心因性反应等）所引发的舆论风险将会对疫苗行业产生较大影响。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在采取措施的同时，通常会对疫苗质量及发生不良事件的根本原因进行调查，但由于监管部门调查需要一定时间，在此期间不良事件本身以及由此带来的负面社会舆论将可能会导致接种率短期下降，给疫苗行业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公司疫苗产品的质量控制，健全公司药品不良反应管理体系，及时、合法处理疫苗产品接种的不良反应，降低其引发的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疫苗研发具有知识密集、技术含量高、风险高、工艺复杂、研发周期长等特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虽然公司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是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实施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审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并及时根据外部的环境变化安排资金投入进度；稳步推进募投项目涉及的疫苗产品研发进程，促进研发成果转化；同时积极拓展营销渠道，在现有行业机遇下加强产品海外注册工作，大力拓展国际市场，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转化赋能。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在人用疫苗领域深耕 30 余年，在生产规模、已上市自有品种数量、在研产品梯队、技术平台布局、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随着疫苗行业的发展，也吸引了较多新兴企业加入到疫苗行业竞争赛道，国内疫苗生产企业较多，疫苗品种同质化严重，随着新生儿数量下降，众多疫苗公司共同抢占有限的接种资源，行业市场竞日趋激烈。

公司将紧密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和前沿创新技术，探索疫苗新技术路径的应用研究和布局新技术平台，完善公司研发创新体系。同时加快推进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进度，构建具备多元化、差异化的产品矩阵，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在立足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持续加大国际化业务拓展力度，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合作及销售路径，推动公司产品走向国际市场，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01 日 2023 年 02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基金、南方基金、泰康资产、东方富海投资、安信基金、融通基金、弘毅远方基金、正圆私募基金、火星资产、安信证券、汐泰投资、中银基金、国泰君安、广发资产、坤易资产、君弘投资、建信理财、上海崇山投资、申万菱信基金、大成基金、长安基金、谢诺辰阳私募、双汇投资、安信基金、东海基金、上海希凡私募、荣源大方投资、长江证券、红筹投资、国君资管、金信基金、正圆投资、中融汇信、中信资管、睿郡资产、东方红资管、正心谷资本、文渊资本、东北证券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2 月 1 日-2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2 月 1 日-2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3 年 02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UBS、Baring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Orbimed Hearcare Fund Management、Ixios Asset Management、Toroa Management (HK) Limited、3W Fund Management Limited、Symmetry Investments (HongKong) Limited、Janchor Partners、Prudence Investment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2 月 3 日-2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2 月 3 日-2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Management、Allianz Global Investors、红杉资本、彬元资本、上海世城投资、金信基金、东亚联丰投资、源峰资本、安联投资、上海云汉资产、南方东英资产、平安理财、首创证券、国寿安保基金、天风证券、安信基金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BofA、Ishana Capital Limited、Oberweis Asset Management、Principal Asset Management、Zeal Asset Management、T Rowe Price Group、GIC Private Limited、Eurizon Capital、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Wellington Management、Artisan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华夏基金（香港）、浩成资产管理、三井住友德思资产管理、中投国际、重阳投资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3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3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康泰生物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网络平台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5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5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2023 年 09 月 19 日	电话会议	其他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方正证券、瑞士银行、中信证券、中泰证券、东方证券、万和证券、东海证券、鹏华基金、海富通基金、枫润资管、博道基金、高毅资产、慎知资产、明河投资、华西基金、德睿恒丰、睿郡资管、鼎萨投资、上银基金、泓澄投资、中银基金、淳厚基金、金恒宇投资、泰康资管、远信（珠海）私募、兴证全球基金、瑞华投资、通用投资、中国外贸信托、海通资管、嘉合基金、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通惠资产、东方嘉富资产、谢诺辰阳、森锦投资、中信期货、工银瑞信基金、西藏源乘、理成资产、敦和资管、正圆投资、金元顺安、景泰利丰投资、天风资管、朱雀基金、翼虎投资、华宝基金、永赢基金、暖逸欣基金、龙航资管、玖鹏资管、中金公司、华宝基金、首元新能投资、广发基金、融通基金、大家资管、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FIRST BEIJING INVESTMENT LIMITED、Sage Partners Limited、Anatol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Hao Advisors Management Limited、Arios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SCHP Management Limited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康泰生物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网络平台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康泰生物 2023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华鑫证券、诺安基金、CPE 源峰、恒德投资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9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9 日	深圳香格里拉酒店；长沙君悦酒店；长沙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方正证券、天风证券、博时基金、招商基金、信达澳亚基金、中海基金、南方基金、安信基金、交银基金、中科沃土基金、翼虎投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9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世茂希尔顿酒店；香港国际金融中心二期；香港皇后大道中 2 号高盛策略会会场；东海朗廷酒店；深圳星河丽思卡尔顿酒店；公司会议室		资、量度资本、幸福时光私募、银杏资本、安信资管、招商资管、鹤禧投资、国信证券、恒识投资、长江证券、新余中道投资、阿巴马资管、凯丰投资、中加基金、前海登程资产、建信基金、Point72、国投瑞银基金、创金合信基金、华安基金、安信证券、宝盈基金、平安基金、国盛建设、弘毅远方基金、恒生前海基金、招银理财、前海华杉投资、国源信达资本、金斧子资本、畅誉投资、红塔红土基金、东方红资产管理、东方阿尔法基金、裕晋投资、前海锐意资本、银华基金、泓铭资本、广东奶酪投资、金信基金、盘京投资、Serenity Capital、Shanghai Mega Trust Investment Co Ltd、Sequoia China Healthcare Partners (HK) Ltd、Boyu Capital Inv Mgmt Co Ltd、Keystone Investors、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Asia Pacific Ltd、China Alpha Fund Mgmt (HK) Ltd、Dymon Asia Capital (HK) Limited、JPMorgan Asset Mgmt (Taiwan) Ltd、New China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Manulife Asset Mgmt (Asia) Ltd、OrbiMed Advisors LLC、Polunin Capital Partners Pte Ltd、Springs Capital、TT Intl Investment Mgmt Ltd、Goldman Sachs (Asia) L.L.C.、UBS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专注于主业经营，持续推进在研产品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强化市场营销力度，完善市场布局，2023 年度，公司常规疫苗（不含新冠疫苗）实现销售收入 350,475.59 万元，同比增长 18.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30.39 万元，同比增长 749.02%。

在公司持续发展的同时，公司也注重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2023 年半年度，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104.42 万元；2022 年 9 月-2023 年 3 月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3,581,600 股，已全部注销，其中 2023 年度回购的股份金额为 10,097.4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 2023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叠加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分派现金红利预估金额 22,338.33 万元，2023 年

全年已分红及拟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52,540.18万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61%。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创造更好的疫苗，造福人类健康”的宗旨，以研发创新为导向，坚守质量“生命线”，践行国际化战略方针，不断夯实企业高质量发展之根基。同时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通过持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强化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充分行使权利。

公司通过现场、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更多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董事长主持，聘请律师出席见证和出具法律意见书，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等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建议。独立董事勤勉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均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以广大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重，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活动、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发布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有效地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合规、公开、透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标准，形成多层次的综合激励机制，更好地调动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重视股东、职工、客户和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利益相关方积极合作和沟通，积极倾听与回应利益相关方的建议及反馈，规范运作、诚信经营，以促进公司自身与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主要供应商或客户中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挪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3、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和劳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严格执行《会计法》等会计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独立地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一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发展的组织结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0.32%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83%	2023 年 09 月 26 日	2023 年 09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71%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 原因
杜伟民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08年09月24日	2024年12月28日	284,219,243	555,900			284,775,143	增持公司股份
温飞东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2021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28日	24,000	66,900			90,900	增持公司股份
苗向	男	51	董事、总裁	现任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1,617,382	267,300			1,884,682	增持公司股份
刘建凯	男	54	董事、副总裁	现任	2008年09月24日	2024年12月28日	1,658,912	128,811			1,787,723	增持公司股份
李皎予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罗智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胡克平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吕志云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2年09月18日	2024年12月28日	420,941				420,941	
蔡早德	男	6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尹爱萍	女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8年08月21日	2024年12月28日						
周慧	女	52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28日		135,260			135,260	增持公司股份
陶瑾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28日	75,600	76,720			152,320	增持公司股份
郑海发	男	60	副董事长、副 总裁	离任	2008年09月24日	2023年09月28日	24,672,603	129,800			24,802,403	增持公司股份
合计	--	--	--	--	--	--	312,688,681	1,360,691	0	0	314,049,37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 年 9 月 28 日，郑海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副总裁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海发	副董事长、副总裁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个人原因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杜伟民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1987 年至今在生物制品领域从业经验超过 30 年，2008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子公司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温飞东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广州敏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轻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贵州省仁怀市轻台酒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经理、广东台森风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轻台电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

3、苗向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4、刘建凯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学士。从事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产业化工作超过 30 年，2008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公司子公司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5、李皎予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会计专业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最近五年曾任正前方企业管理顾问（上海）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鸿安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罗智泉先生，1963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北京大学数学学士，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电子工程与计算机科学系运筹学博士，中国工程院外籍院士，加拿大皇家科学院院士。最近五年至今任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副校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胡克平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江西大学生物系学士，北京药物化学研究所生物化学博士。最近五年至今任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科大学药用植物研究所药理毒理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吕志云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最近五年曾任海南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珠海市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蔡早德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2012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工会主席。

3、尹爱萍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2014 年加入民海生物，现任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专员、工会干事、监事、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苗向先生，总裁，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3”的介绍”。

2、刘建凯先生，副总裁，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4”的介绍”。

3、周慧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4、陶瑾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学士。2011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伟民	琼海大甲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08 月		否
杜伟民	新疆瑞源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01 月	2023 年 09 月	否
温飞东	广州敏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3 月		否
温飞东	广州鼎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03 月	2023 年 10 月	否
温飞东	中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3 月		否
温飞东	百草苓（广州）医药投资控股有	经理	2018 年 05 月	2023 年 08 月	否

	限公司				
温飞东	广州轻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05月		否
温飞东	贵州省仁怀市轻台酒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7月		否
温飞东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经理	2021年03月		否
温飞东	广东台森风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否
温飞东	广州轻台电动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4年4月		否
李皎予	苏州鸿安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		是
李皎予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		是
罗智泉	深圳市大数据研究院	院长	2016年03月		是
罗智泉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顾问	2020年01月		是
吕志云	海南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7月	2023年03月	是
吕志云	珠海市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提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薪酬管理制度后，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标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及薪酬进行考核及确认。公司对独立董事、监事发放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15万元/年，监事津贴为6万元/年；内部董事、内部监事不领取津贴。内部董事、内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保险福利等组成，根据公司整体规模、经营收入盈利情况、地区薪酬水平及岗位工作职责、专业能力、绩效考核等因素评估和发放。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公司董事或其他职务的，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时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杜伟民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351.49	否

温飞东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211.44	否
苗向	男	51	董事、总裁	现任	349.88	否
刘建凯	男	54	董事、副总裁	现任	357.91	否
李皎予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罗智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胡克平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吕志云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	是
蔡早德	男	6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4.17	否
尹爱萍	女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1.29	否
周慧	女	52	财务总监	现任	136.81	否
陶瑾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4.91	否
郑海发	男	60	副董事长、副 总裁	离任	207.63	否
合计	--	--	--	--	1,836.5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20 日	2023 年 02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康泰转 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30 日	2023 年 03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14 日	2023 年 06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1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物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物业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杜伟民	9	7	2	0	0	否	3
郑海发	6	4	2	0	0	否	2
温飞东	9	5	4	0	0	否	3
刘建凯	9	5	4	0	0	否	3
苗向	9	5	4	0	0	否	3
李皎予	9	0	9	0	0	否	3
罗智泉	9	0	9	0	0	否	3
胡克平	9	2	7	0	0	否	3

注：郑海发先生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决策，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审议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自身的专业优势，对重要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杜伟民、苗向、胡克平	1	2023 年 04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研究讨论公司战略规划等事项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罗智泉、胡克平、刘建凯	1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根据公司及行业情况，研究讨论人才选聘、相关人员与岗位匹配度等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皎予、罗智泉、温飞东	5	2023 年 01 月 10 日	1、审议《2022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 2023 年一季度内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与会计师沟通 2023 年度报告审计事项	
			2023 年 04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3 年一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 2023 年二季度内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08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09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克平、李皎予、郑海发	3	2023 年 03 月 30 日	1、审议《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根据行业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个人绩效完成进程，考核确定人员薪酬等事项	
	胡克平、李皎予、苗向		2023 年 12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9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0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84
销售人员	83
技术人员	360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245
合计	1,9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5
硕士	201
大学本科	1,029
大专及以下	657
合计	1,902

2、薪酬政策

公司以经营战略为导向，执行以岗位与个人能力相结合的薪酬政策，秉承“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原则，不断完善健全薪酬制度和薪酬体系，提升人力资源的核心竞争力。员工薪酬与日常工作绩效紧密关联，根据个人绩效考核及年度评审结果，进行职级评定及薪酬调整，形成合理的薪酬阶梯分布，从而激励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激发组织活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优质的人力资本。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基于岗位价值和个人能力的薪酬绩效体系，强化员工收入水平与企业经营业绩的关联性，引导员工关注公司日常经营，以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企业战略及人才梯队的需求，建立了人才培养平台及培训体系，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持。与多所高校建立校企合作，开设了管理研修班、专业研修班、疫苗特色班；通过邀请专家讲师到公司授课、内部讲师授课、员工线上线下培训、轮岗锻炼等模式，强化员工专业素质，并通过学习平台为员工提供行业法规、生物安全、管理技能、专业知识等广泛的学习资源；运用在线学习，内部研讨、外派等多种形式做好员工职业生涯的培训保障工作，倡导全员学习、终身学习，全面提高员工队伍综合素质，促进员工行为规范化、职业化，满足企业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对员工素质能力的要求，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企业培训以系统性提升员工素质及业务能力为目标，以实用性和有效性为基本原则，开展了行业法规、国际化、廉洁建设、反诈骗、管理、技术、营销、产品知识等系列培训，不断提升员工视野及专业胜任能力，持续强化职业操守，为公司战略实现和持续发展落实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历来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0 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和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16,916,64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23,383,328.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00,974,256.4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24,357,584.41
可分配利润（元）	257,263,284.0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24 年 4 月 2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后的两个月内实施本次利润分配。</p> <p>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为 100,974,256.41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p>	

注：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16,916,640 股，暂以此股本计算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本报告期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行权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总数为 158.8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9.34 元/股。

(2)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到期未行权的 158.80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意见。

2、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期间，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5、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458 名激励对象 808.40 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康泰 JLC3；期权代码：036559。

上述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温飞东	副董事长	80,000		80,000	0			27.15					
苗向	董事、总裁										500,000	15.87	500,000
刘建凯	董事、副总裁										600,000	15.87	600,000
陶瑾	董事会秘书	24,000		24,000	0			27.15			350,000	15.87	350,000
周慧	财务总监										350,000	15.87	350,000
合计	--	104,000	0	104,000	0	--	0	--	0	0	1,800,000	--	1,800,000
备注（如有）	截至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届满，温飞东、陶瑾分别有 80,000 份、24,000 份股票期权未在第二个行权期内行权，该等股票期权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由公司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激励体系，考核机制与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保险福利等组成。基本薪酬按照公司整体规模、地区薪酬水平以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现行相应薪资构成，按照职务级别分类管理，根据个人专业能力、技能水平、岗位职责等综合因素确定，与考勤对应，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及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综合考评后确定，全年工作目标为复合指标，包括整体收入利润情况、研发项目进展情况、研发创新情况、海外拓展情况、合作进展情况等。公司以薪酬福利体系与股权激励相结合的方式，提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人员的凝聚力和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优化，并根据最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控制管理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共同组成公司的内部监督机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和评价。

报告期内，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误；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以完成财务报表编制工作等。</p> <p>重要缺陷：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问题、反舞弊程序的内部控制问题、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问题、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问题。</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标准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公司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但小于 5%；一般缺陷：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1%。</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分别公布的《深圳市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北京市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康泰生物及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分别属于深圳市、北京市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环境监测重点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则，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一生物药品制品制造》（HJ 1062-2019）《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北京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大气污染物地方排放标准》（DB11/ 501-2017）、《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 307-2013）《松岗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一）康泰生物情况

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于建设前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3 年 01 月 29 日获得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深环批函[2013]019 号环评批复；重组肠道病毒 71 型疫苗（汉逊酵母）建设项

目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后，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获得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深光环批[2018]200757 号环评批复。

康泰生物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取得由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为自 2022 年 3 月 4 日至 2027 年 3 月 3 日止。

（二）民海生物情况

民海生物生产基地工程项目于建设前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07 年 8 月 24 日获得北京市环保局京环审[2007]777 号环评批复，2011 年 12 月 8 日取得北京市环保局京环验[2011]284 号环评验收批复；“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产业化项目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获得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京兴环审[2012]0171 号环评批复，2016 年 5 月 5 日获得京兴环验[2016]78 号环评验收批复；“预填充疫苗车间建设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6 日获得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京兴环审[2013]2 号环评批复，2016 年 3 月 4 日获得京兴环验[2016]32 号环评验收批复；“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2 日获得北京市大兴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京兴环审[2019]17 号环评批复，2023 年 4 月 11 日完成自主验收；“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获得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京环审[2016]203 号环评批复，2020 年 12 月 9 日完成自主验收；“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获得京环审[2019]53 号环评批复；“民海生物污水站扩建项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获得京兴环审[2019]25 号环评批复，2020 年 6 月 3 日完成自主验收；“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三楼）”项目等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获得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京环审[2019]131 号环评批复，2023 年 4 月 11 日完成自主验收。“民海生物新建锅炉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获得京兴环审[2021]16 号环评批复。

民海生物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取得由北京市大兴区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至 2028 年 1 月 12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康泰生物（光明基地）	水体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北角	13.978mg/l	280mg/l	0.7777 吨	51.19 吨	未发生
康泰生物（光明基地）	水体污染物	氨氮	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北角	0.383mg/l	40mg/l	0.0213 吨	7.31 吨	未发生
康泰生物（光明基地）	水体污染物	总磷	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北角	0.532mg/l	4.5mg/l	0.0296 吨	0.82 吨	未发生
康泰生物（光明基地）	水体污染物	总氮	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北角	9.507mg/l	45mg/l	0.5289 吨	8.23 吨	未发生

康泰生物 (光明基地)	大气污 染物	总挥发性 有机物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9	生产大楼楼 顶	0.4319mg /l	40mg/m ³	0.0840 吨	0.413 吨	未发生
康泰生物 (西丽基地)	水体污 染物	化学需 氧量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南角	5.171mg/ l	80 mg/l	0.0418 吨	/	未发生
康泰生物 (西丽基地)	水体污 染物	氨氮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南角	0.0404mg /l	10 mg/l	0.0003 吨	/	未发生
康泰生物 (西丽基地)	水体污 染物	总磷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南角	0.0159mg /l	0.5 mg/l	0.00013 吨	/	未发生
康泰生物 (西丽基地)	水体污 染物	总氮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园区西南角	1.85mg/l	30 mg/l	0.0149 吨	/	未发生
民海生物	水体污 染物	化学需 氧量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53.2 mg/L	500mg/L	31.5 吨	200.1 吨	未发生
民海生物	水体污 染物	氨氮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2.59 mg/L	45mg/L	1.64 吨	17.08 吨	未发生
民海生物	大气污 染物	非甲烷 总烃	经处理后 达标排放	6	2B1#排放口 2B2#排放口 2B3#排放口 2B4#排放口 2B5#排放口 1 号楼废气 排放口 6	1.78 mg/m ³	20mg/m ³	0.17 吨	0.705 吨	未发生

对污染物的处理

(一) 康泰生物情况

1、康泰生物设有污水处理站，该污水处理站经自主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工业污水排入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公司安装了污水在线监测系统，每日对污水中的 COD、氨氮、PH、总磷、流量进行监测，同时，公司委托第三方定期对污水进行取样检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3、污水处理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规要求运营，污水处理站设施、标识、标牌完好，记录齐全并实时填写。同时，委托专业的环保工程单位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对厂区进行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跟进故障处理。

4、康泰生物生产废气和动物房臭气经高效过滤器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处理器处理后排放，公司委托第三方并按要求定期开展废气检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5、康泰生物产生的废化学试剂、有机溶剂等危险废弃物，由各部门将其收集并移交安环办，由安环办联系有环保处理资质的公司转运处理。

6、污水处理站和危废存放间具备防腐、防泄漏、防火、防爆等安全要求，并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

(二) 民海生物情况

1、民海生物设有污水处理站，该污水处理站经自主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工业污水排入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公司安装了污水在线监测系统，在线对污水中的 COD、氨氮、PH、流量进行监测，同时，公司委托第三方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对污水进行取样检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污水处理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规要求运营，污水处理站设施、标识、标牌完好，记录齐全并实时填写。同时，委托专业第三方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对厂区进行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跟进故障处理。

2、民海生物生产废气和动物房臭气经高效过滤器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处理器处理后排放，公司委托第三方按要求定期开展废气检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民海生物产生的废化学试剂、废有机溶剂等危险废弃物，由各部门将其收集并移交安全消防能源办，由安全消防能源办联系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转运处理。危废暂存间具备防泄漏、防火、防爆等安全要求，并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康泰生物和民海生物均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局备案。康泰生物和民海生物每年会根据其环境风险情况，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康泰生物和民海生物废水处理站均安装有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对 COD、氨氮、总磷、PH、流量进行实时监测，并委托第三方对该设备进行运营维护，确保该系统正常运行。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公司废水、废气、噪声进行定期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合计为 409.44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税 78.64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管理节能和技术节能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不断完善节能管理机构、能源管理体系、能源计量体系和节能绩效考核及培训，加强能源管控，落实节能减排目标。公司建立了多维度的减排措施系统，对部分设备设施进行节能改造和节能运行及维护管控，如采用节能变频技术和智能集控技术，将冷冻水系统增加智能集控节能系统；回收蒸汽冷凝水，返回锅炉重复使用；设计回用中水和水系统设备的 RO 排水用于冷却塔；降低注射水分配系统循环温度；更换冷水塔、冷机和加湿器，对空压机冷却系统进行节能改造；动力站热回收改造；电器设备选用变频等新型节能产品，如变频冷水机组、变频空压机、变频电机、节能灯具等；在能源综合管理上对部分公用工程设备运行智能调节运行频率，合理分配负荷运行，在满足公司生产研发、仓储和检验等需求前提下减少一切能源的浪费。同时，公司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避免各类能源的跑、冒、滴、漏现象，提高利用率。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的号召，充分发挥产业优势，继续积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通过慈善、捐赠等方式，支持扶贫与乡村振兴事业，助力贫困地区改善民生。

2023 年，公司参与 2023 年“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向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进行了捐款；公司向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1,036.60 万元（分三年捐赠），用于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发起的乙肝病毒感染者家属保护项目，支持乙肝防控。

为了弘扬尊老爱幼的传统美德，践行社会责任，支持扶贫济困及慈善工作，公司支持江西省新干县的公益福利事业，关爱当地弱势群体。自 2018 年以来，公司累计向江西省新干县民政局捐赠 1,500 万元，用于资助敬老院生活居住的五保老人（含残疾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支持敬爱幼公益活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杜伟民;郑海发;刘建凯;苗向;吕志云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依法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7 年 02 月 07 日	2017 年 2 月 7 日至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
	杜伟民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票作出相应的减持安排。在锁定期届满且不违背已作出承诺的前提下,针对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减持;锁定期届满后,本人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 5%,且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并不得影响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本人第二年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 10%,且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并不得影响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权。若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发行人所有。	2017 年 02 月 07 日	2017 年 2 月 7 日-2022 年 2 月 7 日	解锁后,前两年减持比例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他承诺正常履行
	公司	分红承诺	(一)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发生,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7 年 02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量净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时，公司必须进行现金分红，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指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有形或无形的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应当由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3、如果当年半年度净利润超过上年全年净利润，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二）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长期回报规划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2015-2017 年是公司谋求上市，实现跨越式发展目标的重要时期，同时也是公司建设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一期关键阶段。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保障股东的利益回报，公司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在保障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一期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其次，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p>			
	杜伟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承诺，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p>	2015 年 06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本人承诺，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或（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p>			
	杜伟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出具了不占用本公司资金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公司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他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按如下定价原则与公司进行交易：（1）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2）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3）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取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4、本人保证将依照公司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二）鉴于吉源生物为杜伟民弟弟杜林仔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做出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生物”）、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海生物”）的实</p>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际控制人，就康泰生物、民海生物与江西吉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源生物”）业务关系事宜承诺如下：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促使 / 督促康泰生物、民海生物不再与吉源生物发生任何经销或推广等业务关系。若违反此承诺，将就因此给康泰生物、民海生物造成的任何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杜伟民	其他承诺		1992 年 9 月康泰有限设立时，深圳广信以其持有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 17 栋 501-523 房进行出资，该房屋系其于 1988 年 9 月以 44.55 万元购入，建筑面积为 719.50m ²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房屋账面净值为 3.89 万元，尚未取得权属证明，主要用于对外出租。为更好地体现对投资者和债权人利益的保护，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实际控制人杜伟民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公司支付 118.4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同时出具承诺：对于该等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房产，若因未获得权属证书问题而造成公司实际经济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给予全额补偿。	2016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公积金的情形。因 2013 年至今已有部分员工已离职，补缴工作存在诸多困难，为妥善解决公司未缴纳的住房公积金问题，避免因此对公司以后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承诺：“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康泰生物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康泰生物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在无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金钱赔付责任。”	2015 年 06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若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以下简称“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方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以下简称“窗口期”）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窗口期内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2、投资者因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在本公司上述承诺履行完毕前，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5 年 06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1、若发行人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2、若投资者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在本人上述承诺履行完毕前，本人自愿不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并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5 年 06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甘建	其他承诺		1、若投资者因发行人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	2015 年 06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辉;晋林武;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吕志云;罗党论;马东光;苗向;沈明娟;袁莉萍;张三;郑海发;朱征宇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在本人上述承诺履行完毕前，本人自愿不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如有），并自愿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转让则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杜伟民;甘建辉;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罗党论;马东光;苗向;袁莉萍;张三;郑海发;朱征宇	其他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因此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投资者面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加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1、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2、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4、优化公司投资回报机制，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为保证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年02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017年02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2017年02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杜伟民;甘建辉;晋林武;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吕志云;罗党论;马东光;苗向;沈明娟;袁莉萍;张三;郑海发;朱征宇	其他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个人作出的承诺以及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事项，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2017 年 02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 年 07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甘建辉;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罗党论;马东光;苗向;袁莉萍;郑海发;朱征宇	其他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 年 07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在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	2019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杜伟民;甘建辉;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罗党论;苗向;郑海发;朱征宇	其他承诺	在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甘建辉;李彤;李向明;刘建凯;刘群;罗党论;苗向;郑海发;朱征宇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9 年 03 月 25 日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期内	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袁莉萍	股份减持承诺	1、若本人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 36 个月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本人及杜伟民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双方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 5%，第二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双方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 10%，且减持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本人在该期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2、本人将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	2020 年 05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告，本人不得以任何主观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3、上述承诺期满后，本人将与杜伟民一同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1）不进行短线交易，如违反则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2）每年转让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及杜伟民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不在定期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等法定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			
袁莉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 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或（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 在本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 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2020 年 05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袁莉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1、本人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公司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与公司	2020 年 05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他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按如下定价原则与公司进行交易：（1）对于双方间的服务和交易，如果有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无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适用政府指导价；（2）没有政府定价也无政府指导价的，适用市场价；（3）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且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取成本价的，应以实际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综合因素确定。4. 本人保证将依照公司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重要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袁莉萍	其他承诺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若因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从而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020年05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伟民	股份增持承诺	本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得进行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7月31日	履行完毕
	苗向	股份增持承诺	本人计划在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得进行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7月31日	履行完毕
	郑海发	股份增持承诺	本人计划在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得进行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7月31日	履行完毕
	温飞东;刘建凯;陶瑾;周慧	股份增持承诺	本人计划在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不得进行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250万元人民币。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7月31日	履行完毕

			内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杜伟民;胡克平;李皎予;刘建凯;罗智泉;苗向;温飞东;郑海发	股份回购承诺	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022年08月19日	2023年3月13日	履行完毕
	杜伟民	其他承诺	1、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2月23日	正常履行中
	袁莉萍	其他承诺	1.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2月23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2023年6月16日新设成立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新、李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租赁情况说明

2023年12月11日、2023年12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物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鑫泰康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222号康泰集团大厦商铺、部分办公场地及公寓对外出租。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情况（如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露日期					有)	有)			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鑫泰康	2020年04月28日	80,000	2020年07月01日	49,462.27	一般担保	是	否	债务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991.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9,462.2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991.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6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9,462.27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49,462.2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9,462.2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2,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61,800	271,000	0	0
合计		373,800	271,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17,500 股。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2022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2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本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8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2%，最高成交价为 36.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9.8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967,842.8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并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注销事宜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办理完毕。

上述事项进展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杜伟民先生，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郑海发先生，副董事长温飞东先生，董事兼总裁苗向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刘建凯先生，财务总监周慧女士，董事会秘书陶瑾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4,500 万元人民币。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期间，上述增持主体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375,691 股，合计增持金额为 5,049.6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上述事项进展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805,829	23.99%				-27,068,200	-27,068,200	241,737,629	21.64%
3、其他内资持股	268,805,829	23.99%				-27,068,200	-27,068,200	241,737,629	21.64%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268,805,829	23.99%				-27,068,200	-27,068,200	241,737,629	21.6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51,687,906	76.01%				23,491,017	23,491,017	875,178,923	78.36%
1、人民币普通股	851,687,906	76.01%				23,491,017	23,491,017	875,178,923	78.36%
三、股份总数	1,120,493,735	100.00%				-3,577,183	-3,577,183	1,116,916,55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初，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所持公司股份按 25%计算 2023 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2）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共有 1,483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合计转为 4,417 股。

（3）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360,691 股，导致其所增持的公司股份按相关规定自动锁定 75%，致使高管锁定股增加。

（4）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81,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967,842.8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注销完毕。

（5）2023 年 9 月 28 日，郑海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副总裁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 100%锁定，致使高管锁定股增加了 6,200,601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杜伟民先生，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郑海发先生，副董事长温飞东先生，董事兼总裁苗向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刘建凯先生，财务总监周慧女士，董事会秘书陶瑾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4,500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上述增持主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360,691 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375,691 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2)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截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并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81,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967,842.86 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股份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注销完毕。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共有 1,483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合计转为 4,417 股，均已分别登记在股东名下。

(2)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81,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967,842.86 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回购股份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注销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杜伟民	213,164,432	416,925		213,581,357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郑海发	18,504,452	6,297,951		24,802,403	离任高管所持股份全部锁定	自 2023 年 9 月 28 日起锁定 6 个月
温飞东	18,000	50,175		68,17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苗向	1,213,036	200,475		1,413,511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刘建凯	1,244,184	96,608		1,340,79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吕志云	315,706	0		315,706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陶瑾	56,700	57,540		114,24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周慧	0	101,445		101,44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234,516,510	7,221,119	0	241,737,62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共有 1,483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合计转为 4,417 股。

(2)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截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并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81,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967,842.86 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股份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注销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减少 3,581,600 股。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508,535.85 万元，较年初上升 9.4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954,168.53 万元，较年初上升 6.19%。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0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杜伟民	境内自然人	25.50%	284,775,143	555,900	213,581,357	71,193,786	质押/冻结	33,099,300	
袁莉萍	境外自然人	18.06%	201,730,680	0	0	201,730,680	不适用	0	
郑海发	境内自然人	2.22%	24,802,403	129,800	24,802,403	0	质押	18,7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0%	21,255,969	-3,878,381	0	21,255,969	不适用	0	
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6,000,000	0	0	16,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11,596,039	1,364,981	0	11,596,039	不适用	0	
吴凌东	境内自然人	0.94%	10,477,645	604,800	0	10,477,645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9,125,211	6,056,340	0	9,125,211	不适用	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6,112,180	3,642,148	0	6,112,18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5,978,415	-4,000,000	0	5,978,415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杜伟民、袁莉萍和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	前十名股东中，袁莉萍和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股份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委托予杜伟民，并								

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与杜伟民建立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袁莉萍	201,730,680	人民币普通股	201,730,680
杜伟民	71,193,786	人民币普通股	71,193,7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255,969	人民币普通股	21,255,969
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596,039	人民币普通股	11,596,039
吴凌东	10,477,645	人民币普通股	10,477,6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25,211	人民币普通股	9,125,21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12,180	人民币普通股	6,112,1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978,415	人民币普通股	5,978,4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68,076	人民币普通股	5,468,07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杜伟民、袁莉萍和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68,871	0.27%	819,400	0.0731%	9,125,211	0.82%	30,700	0.002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70,032	0.22%	6,100	0.0005%	6,112,180	0.55%	7,200	0.00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9,406	0.24%	90,300	0.0081%	5,468,076	0.49%	16,000	0.0014%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30,700	0.0027%	9,155,911	0.819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7,200	0.0006%	6,119,380	0.54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	-	-	-
王成枢	退出	-	-	3,091,661	0.2768%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杜伟民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杜伟民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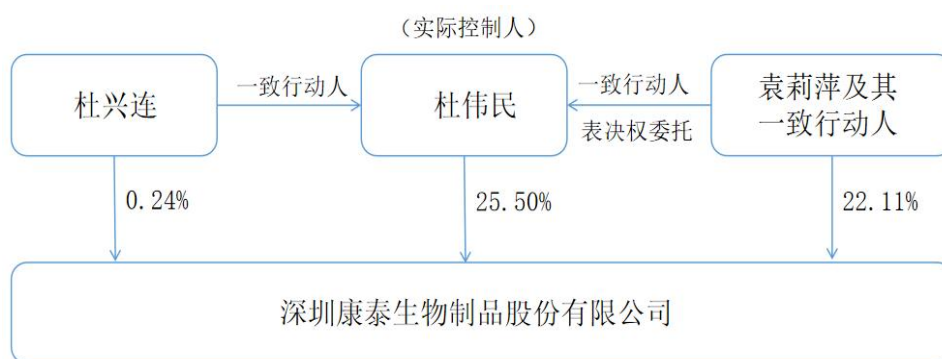
袁莉萍	一致行动	加拿大	是
杭州合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	—	否
博普资产尊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一致行动	—	否
杜兴连	一致行动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杜伟民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年08月19日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5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为363万股；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0,000万元和回购价格上限5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为182万股。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价格上限5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为363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2%；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价格上限5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为182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6%	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2022年9月14日）起6个月内	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3,581,600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7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1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公司本次发行的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8月5日起在深交所上市，债券简称“康泰转2”，债券代码“123119”。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康泰转2”初始转股价格为145.63元/股。

（1）自“康泰转2”发行完成后至2021年9月15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76,123份，行权价格112.10元/股，行权增加公司总股本76,123股，股本变动较小。经计算，对“康泰转2”的转股价不产生影响，无需调整“康泰转2”的转股价格。

（2）2021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687,032,74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9月29日实施完成，“康泰转2”的转股价格由145.63元/股调整为14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9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在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4)。

(3) 2021 年 9 月 29 日至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前,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 60,782 份, 因实施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行权价格由 112.10 元/股调整为 111.80 元/股, 行权增加公司股本 60,782 股, 股本变动较小。经计算, 对“康泰转 2”的转股价不产生影响, 无需调整“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

(4) 2021 年 12 月 29 日, 由于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2021 年 12 月 30 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将“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108.50 元/股,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30)。

(5) 2022 年 2 月 14 日, 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59,899 股限制性股票。鉴于本次所回购注销股份对公司总股本影响较小, 本着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 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不作调整, “康泰转 2”转股价格仍为 108.5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6) 2022 年 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 13,268,650 份, 行权增加公司总股本 13,268,650 股, 本次行权已实施完成。“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由 108.50 元/股调整为 107.28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行权完成及预留授予第一期行权期届满暨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7) 2022 年 5 月 20 日, 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8.5 元 (含税) 现金红利,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不送红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由 107.28 元/股调整为 66.51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 日 (除权除息日) 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7)。

(8) 2022 年 9 月 14 日, 由于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将“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33.66 元/股,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9)。

(9)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并实施完毕, 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3,581,600 股, 并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注销完成。鉴于本次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影响较小, 本着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不作调整, “康泰转 2”转股价格仍为 33.6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10) 2023 年 6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 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 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 且在未来 6 个月内(即自 2023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止), 如再次触发“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3 年 12 月 15 日起, 若再次触发“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康泰转 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11) 2023 年 9 月 26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0 元(含税)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实施完毕, “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由 33.66 元/股调整为 33.48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0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9)。

(12) 2024 年 1 月 31 日, 由于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康泰转 2”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24.4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 额(元)	累计转 股数 (股)	转股数量 占转股开 始日前公 司已发行 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 额占发行 总金额的 比例
康泰转 2	2022 年 1 月 21 日-2027 年 7 月 14 日	20,000,000	2,000,000,000.00	757,100.00	13,208	0.0019%	1,999,239,900.00	99.96%

注：上表中“尚未转股金额”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康泰转 2”尚未转股金额。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 可转债占比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5,057	160,505,700.00	8.03%
2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39,995	83,999,500.00	4.20%
3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7,839	75,783,900.00	3.79%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4,371	71,437,100.00	3.57%
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8,352	70,835,200.00	3.54%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145	62,514,500.00	3.1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114	38,411,400.00	1.92%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553	35,055,300.00	1.75%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408	33,040,800.00	1.65%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303	26,630,300.00	1.33%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情况相关指标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3年6月14日，中证鹏元出具了《2021年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214】号01），跟踪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康泰转2”的信用等级为A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康泰生物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1,846,377,329.06元（2022年12月31日：1,176,857,290.52元），其中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40,00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480,000,000.00元）。公司银行借款额度充足且不存在约定还款风险。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96	2.21	-11.31%
资产负债率	36.75%	34.82%	1.93%
速动比率	1.68	1.90	-11.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2,205.19	-18,274.92	495.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36%	-0.01%	23.37%
利息保障倍数	8.12	-1.87	533.3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1.02	23.35	32.8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9721	-0.0024	422,137.0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4SZAA4B0240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新、李颖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生物）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泰生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泰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康泰生物财务报表附注五、37 所述，2023 年度康泰生物实现营业收入 347,743.87 万元，主要为疫苗相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p>关收入。</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康泰生物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调节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一、查阅国家对疫苗行业的各项管理规定以及管理层制定的相关制度，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对于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p> <p>二、选取样本检查合同，识别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p> <p>三、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抽样检查，核对购销合同、凭证、发票、出库单、收货确认函、银行进账单等支持性文件，并与生物制品批签发信息核对，以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金额的准确性；</p> <p>四、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比分析各月收入、成本的波动情况以及主要产品两年间销量、单价、成本、毛利率的变动情况；</p> <p>五、对本年度收入确认金额占比较大的客户，按照其全年含税销售收入发生额、应收账款以及合同负债余额进行函证；</p> <p>六、对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事项执行截止性测试，判断收入是否于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p>
<p>2.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认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如康泰生物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及五、11 所述，康泰生物账面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以下简称相关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3,453.27 万元和 228,145.24 万元,相关非流动资产分别占康泰生物总资产的 22.77% 和 15.12%，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p> <p>由于相关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较高，且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包括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固定资产减值等，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对于相关非流动资产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二、检查工程项目相关的施工合同、验收报告或项目进度报告、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凭证等资料，判断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是否合理；</p> <p>三、对新增的固定资产，检查采购发票、采购合同保险单、发运凭证等资料，复核其入账</p>

价值的准确性；

四、获取本期增加的在建工程支持性文件，如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发票、机器设备验收资料、付款单据等，检查入账价值及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五、结合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监盘，核实是否存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

六、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其残值估计的合理性；

七、检查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

• 其他信息

康泰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泰生物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泰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泰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泰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康泰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泰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康泰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颖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5,582,446.07	1,017,621,857.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440,827,804.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87,608,436.63	2,293,300,975.88
应收款项融资	190,406.60	0.00
预付款项	44,728,774.89	110,038,72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903,695.17	11,381,730.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2,853,528.55	727,799,494.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6,121,566.16	573,879,538.94
流动资产合计	5,396,003,854.07	5,174,850,130.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23,773,120.66	49,206.78
固定资产	3,434,532,667.74	1,712,969,610.71
在建工程	2,281,452,384.28	3,463,155,578.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3,454,510.63	357,978,813.58
开发支出	70,783,976.01	117,184,069.3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681,117.15	78,761,56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317,234.27	708,319,05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3,359,670.46	2,173,083,647.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89,354,681.20	8,611,501,540.46
资产总计	15,085,358,535.27	13,786,351,671.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43,333.33	170,070,8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304,408.90	114,462,580.00
应付账款	791,177,104.83	319,669,845.24
预收款项	409,253.54	0.00
合同负债	28,346,331.06	31,226,783.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5,347,944.75	72,158,192.13
应交税费	25,863,671.33	173,371,022.47
其他应付款	1,645,656,417.71	1,354,303,519.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20,381.18	103,612,420.73
其他流动负债	881,978.44	936,803.51
流动负债合计	2,751,350,825.07	2,339,812,000.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1,257,104.17	404,711,635.34
应付债券	1,700,958,657.86	1,610,968,442.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4,514,023.30	36,334,172.95
递延收益	328,701,828.59	383,103,19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90,790.16	26,084,05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2,322,404.08	2,461,201,501.40
负债合计	5,543,673,229.15	4,801,013,502.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6,916,552.00	1,120,493,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511,102,247.80	511,140,160.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69,419,383.54	5,489,713,970.03
减：库存股		19,997,159.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558,677.67	242,899,806.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16,688,445.11	1,641,087,65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41,685,306.12	8,985,338,168.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41,685,306.12	8,985,338,168.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85,358,535.27	13,786,351,671.15

法定代表人：杜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3,499,817.60	476,700,69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422,720,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1,277,861.10	565,048,767.37
应收款项融资	190,406.60	0.00
预付款项	20,991,670.74	67,229,496.99
其他应收款	338,399,675.97	33,548,485.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0	0.00
存货	272,116,689.28	241,018,910.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6,324,925.77	554,383,244.32
流动资产合计	2,762,816,047.06	2,360,650,403.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889,722.63	4,889,722.63
长期股权投资	3,680,574,637.61	3,683,771,41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206.78	49,206.78
固定资产	1,316,605,141.00	1,000,379,389.02
在建工程	365,918,272.20	639,433,685.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360,109.77	51,512,800.44
开发支出	10,000,000.00	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937,027.63	58,022,90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21,109.01	389,091,41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4,880,925.96	2,098,354,20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3,636,152.59	7,925,504,750.35
资产总计	10,956,452,199.65	10,286,155,15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43,333.33	170,070,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17,348.90	114,462,580.00
应付账款	132,223,529.80	111,843,055.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911,611.83	28,657,607.88
应付职工薪酬	24,804,268.92	23,458,216.80
应交税费	6,952,402.79	24,804,176.34
其他应付款	1,301,214,684.26	853,733,801.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71,183.36	4,664,576.44
其他流动负债	808,936.85	859,728.24
流动负债合计	1,639,447,300.04	1,332,554,575.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9,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1,700,958,657.86	1,610,968,442.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863,778.52	291,330,39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04,144.42	24,731,18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7,526,580.80	1,927,030,026.20
负债合计	3,806,973,880.84	3,259,584,602.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6,916,552.00	1,120,493,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511,102,247.80	511,140,160.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55,335,971.54	5,075,782,225.17
减：库存股	0.00	19,997,159.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860,263.43	266,058,643.40
未分配利润	257,263,284.04	73,092,94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49,478,318.81	7,026,570,55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6,452,199.65	10,286,155,153.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77,438,725.18	3,157,401,754.79
其中：营业收入	3,477,438,725.18	3,157,401,754.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9,478,022.63	2,617,680,291.59
其中：营业成本	537,674,442.09	499,947,447.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618,822.89	20,491,956.37
销售费用	1,231,461,109.17	1,086,360,342.33
管理费用	275,534,344.88	230,178,371.64
研发费用	500,748,881.25	801,856,715.59
财务费用	-1,559,577.65	-21,154,542.29
其中：利息费用	113,712,684.13	108,972,175.65
利息收入	115,622,140.10	132,624,829.12
加：其他收益	171,987,247.51	74,436,297.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8,159.77	944,04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198.16	3,176,868.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90,796.34	-39,484,097.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785,130.14	-896,493,014.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5,963.61	127,433.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8,916,417.90	-317,570,999.76
加：营业外收入	1,019,670.28	6,613,063.38
减：营业外支出	9,616,226.22	27,288,526.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0,319,861.96	-338,246,462.39
减：所得税费用	79,015,958.90	-205,538,603.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7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7	-0.12

法定代表人：杜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4,503,835.04	910,653,057.44
减：营业成本	207,520,854.41	252,237,699.15
税金及附加	6,230,169.87	6,192,033.61
销售费用	274,587,334.17	313,746,553.90
管理费用	121,579,718.48	91,018,981.56
研发费用	187,082,205.37	539,399,337.03
财务费用	4,205,501.90	-3,131,667.58
其中：利息费用	111,522,592.74	107,514,765.64
利息收入	107,443,442.21	113,434,597.58
加：其他收益	104,330,880.27	39,861,872.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572,330.02	822,467.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	2,732,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9,522.42	-9,516,514.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866,840.82	-804,684,29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24.44	129,260.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727,322.33	-1,059,464,292.22
加：营业外收入	301,281.65	5,632,138.61
减：营业外支出	8,313,403.83	19,580,595.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715,200.15	-1,073,412,749.08
减：所得税费用	-27,301,000.13	-284,418,920.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016,200.28	-788,993,82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016,200.28	-788,993,82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8,016,200.28	-788,993,828.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7,923,761.86	2,696,886,943.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59,482.83	10,802,16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94,900.45	367,162,25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6,378,145.14	3,074,851,363.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315,413.24	743,303,946.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4,713,697.65	515,933,45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96,061.88	196,433,83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950,535.05	1,073,484,17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275,707.82	2,529,155,41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102,437.32	545,695,951.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8,000,000.00	2,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22,895.46	44,380,95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961,307.62	80,000.00

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9,627,4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584,203.08	2,234,088,360.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8,451,431.82	1,310,392,35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00	3,5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451,431.82	4,840,392,35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67,228.74	-2,606,303,99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87,287,060.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911,035.60	529,462,295.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110.00	162,512,53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256,145.60	1,279,261,889.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431,074.14	1,070,438,34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233,239.28	622,152,418.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645,728.26	51,547,13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310,041.68	1,744,137,89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53,896.08	-464,876,00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200.80	-1,662,78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16,513.30	-2,527,146,83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4,109,285.80	3,521,256,12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325,799.10	994,109,285.8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686,851.38	1,085,835,085.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35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079,634.23	593,800,80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766,485.61	1,679,709,24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556,547.57	509,051,769.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126,051.34	177,948,83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1,248.81	120,867,78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967,189.05	568,479,49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481,036.77	1,376,347,88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85,448.84	303,361,362.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188,261.22	23,413,39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5,807.62	1,826,900.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0,854,068.84	375,240,297.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062,920.68	447,505,65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00	2,1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062,920.68	2,617,505,65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91,148.16	-2,242,265,35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287,060.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	2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110.00	162,512,53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345,110.00	1,019,799,593.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000,000.00	1,070,438,34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952,512.83	607,455,780.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68,207.66	33,685,76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320,720.49	1,711,579,88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975,610.49	-691,780,295.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74	-1,666,440.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101,130.25	-2,632,350,73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410,675.38	3,089,761,406.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511,805.63	457,410,675.3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489,713,970.03	19,997,159.64			242,899,806.53		1,641,087,656.53		8,985,338,168.88		8,985,338,168.88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期差错更 正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489,713,970.03	19,997,159.64			242,899,806.53		1,641,087,656.53		8,985,338,168.88		8,985,338,168.88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3,577,183.00			-37,912.63	-120,294,586.49	-19,997,159.64			84,658,871.14		575,600,788.58		556,347,137.24		556,347,137.24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861,303,903.06		861,303,903.06		861,303,903.06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3,577,183.00			-37,912.63	-120,294,586.49	-19,997,159.64							-103,912,522.48		-103,912,522.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417.00		-37,912.63	158,387.43								124,891.80		124,891.8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96,780.39								-3,196,780.39		-3,196,780.39
4. 其他	-3,581,600.00			-117,256,193.53	-19,997,159.64							-100,840,633.89		-100,840,633.89
(三) 利润分配								84,658,871.14		-285,703,114.48		-201,044,243.34		-201,044,243.34
1. 提取盈余公积								84,658,871.14		-84,658,871.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044,243.34		-201,044,243.34		-201,044,243.3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16,916,552.00		511,102,247.80	5,369,419,383.54				327,558,677.67		2,216,688,445.11		9,541,685,306.12		9,541,685,306.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7,093,526.00			511,296,566.03	5,356,944,654.16	553,200.00			176,946,603.08		2,435,007,498.37		9,166,735,647.64		9,166,735,647.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7,093,526.00		511,296,566.03	5,356,944,654.16	553,200.00			176,946,603.08		2,435,007,498.37		9,166,735,647.64		9,166,735,64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400,209.00		-156,405.60	132,769,315.87	19,443,959.64			65,953,203.45		-793,919,841.84		-181,397,478.76		-181,397,47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707,859.29		-132,707,859.29		-132,707,85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17,542.00		-156,405.60	552,951,982.87	19,443,959.64							546,569,159.63		546,569,159.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791.00		-156,405.60	616,425.76								468,811.16		468,811.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208,751.00			552,183,889.97	-553,200.00							565,945,840.97		565,945,840.97
4. 其他				151,667.14	19,997,159.64							-19,845,492.50		-19,845,492.50
（三）利								65,953,203.45		-661,211,982.55		-595,258,779.10		-595,258,779.10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积								65,953,203.45		-65,953,203.45				
2. 提取 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或 股东）的 分配										-595,258,779.10	-595,258,779.10		-595,258,779.10	
4.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420,182,667.00				-420,182,667.00									
1. 资本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420,182,667.00				-420,182,667.00									
2. 盈余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489,713,970.03	19,997,159.64		242,899,806.53		1,641,087,656.53		8,985,338,168.88		8,985,338,168.8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075,782,225.17	19,997,159.64			266,058,643.40	73,092,947.13		7,026,570,55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075,782,225.17	19,997,159.64			266,058,643.40	73,092,947.13		7,026,570,55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3,577,183.00			-37,912.63	-120,446,253.63	-	19,997,159.64		42,801,620.03	184,170,336.91		122,907,767.32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8,016,200.28		428,016,200.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77,183.00		-37,912.63	-120,446,253.63		-	19,997,159.64					-104,064,189.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417.00		-37,912.63	158,387.43								124,891.8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96,780.39								-3,196,780.39
4. 其他	-3,581,600.00			-117,407,860.67		-	19,997,159.64					-100,992,301.03
(三) 利润分配								42,801,620.03	-	243,845,863.37		-201,044,243.34
1. 提取盈余公积								42,801,620.03	-42,801,620.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1,044,243.34		-201,044,243.3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6,916,552.00			511,102,247.80	4,955,335,971.54				308,860,263.43	257,263,284.04		7,149,478,318.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7,093,526.00			511,296,566.03	4,909,347,529.05	553,200.00			266,058,643.40	1,457,345,554.74		7,830,588,61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7,093,526.00		511,296,566.03	4,909,347,529.05	553,200.00			266,058,643.40	1,457,345,554.74		7,830,588,61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3,400,209.00		-156,405.60	166,434,696.12	19,443,959.64				-	1,384,252,607.61	-804,018,067.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8,993,828.51		-788,993,828.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17,542.00		-156,405.60	586,617,363.12	19,443,959.64						580,234,539.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791.00		-156,405.60	616,425.76							468,811.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208,751.00			586,000,937.36	-553,200.00						599,762,888.36
4. 其他					19,997,159.64						-19,997,159.64
(三) 利润分配									-595,258,779.10		-595,258,77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5,258,779.10		-595,258,779.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0,182,667.00			-420,182,66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20,182,667.00			-420,182,667.00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120,493,735.00		511,140,160.43	5,075,782,225.17	19,997,159.64			266,058,643.40	73,092,947.13		7,026,570,551.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包括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康泰有限公司，系 2002 年 12 月 11 日通过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837873J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1,691.66 万股，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 222 号康泰集团大厦 101。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人用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重组乙型肝炎疫苗（10ug、20ug、60ug）、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无细胞百白破 b 型流感嗜血杆菌联合疫苗、13 价肺炎球菌结合疫苗和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等。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其他应收款的 10%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

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票据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或面临其他特殊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

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分及相处理方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11. (4)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7、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8、持有待售资产

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

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应收款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或综合考虑以上多种事实和情况)，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评价法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3	3.23-4.85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经营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和工作量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3.23-4.85
经营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本集团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主要研究开发项目包括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技术许可）、水痘减毒活疫苗、细胞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等。

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本集团疫苗自主研发项目划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本集团将疫苗是否取得疫苗紧急使用许可或附条件批准疫苗注册上市或申报生产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时作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时点，将取得疫苗紧急使用许可或附条件批准疫苗注册上市或申报生产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前发生的研究费用于当期费用化；将取得疫苗紧急使用许可或附条件批准

疫苗注册上市或申报生产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后至所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开发费用用于当期计入开发支出，达到预定用途时转入无形资产。

本集团技术引进的疫苗研发项目将实际支付价款予以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与自主研发项目相同。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 商誉减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市政绿化工程、车间设施设备升级改造、试生产及工艺验证费用以及其他。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市政绿化工程、车间设施设备升级改造、试生产及工艺验证费用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10 年、5 年、5 年和 5 年。

2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公司辞退职工产生，在辞退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0、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1、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疫苗产品分为免疫规划疫苗与非免疫规划疫苗。免疫规划疫苗，是指居民应当按照政府的规定接种的疫苗，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疫苗，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执行国家免疫规划时增加的疫苗，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接种或者群体性预防接种所使用的疫苗；非免疫规划疫苗，是指由居民自愿接种的其他疫苗。

本集团的主要产品是疫苗，销售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集团接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等客户订单，产品发出并经对方验收后确认收货时，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集团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无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确认为递延收益，对于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

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其他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生物制品销售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8.25%、16.5%
增值税	水费和电费收入、原材料收入	9%、13%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6%、5%、9%
增值税	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6%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康泰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康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本公司2011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44200212），认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2017年10月31日、2020年12月11日、2023年11月15日分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44201335、GR201744202173、GR202044205510、GR202344203975），认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3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10月30日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211001831），认定有效期三年。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2018年9月10日、2021年10月25日分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511001497、GR201811003580、GR202111002409），认定有效期三年。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12月9日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4204103），认定有效期三年。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重新认

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244204881），认定有效期三年。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中的相关规定，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生物制品增值税征收率由 6% 变更为 3%。

（3）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规定：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规定，上述政策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本公司选择享受此优惠政策。

3、其他

康泰生物（香港）有限公司、康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企业利得税适用香港《税务条例》，根据其规定企业利得税采用两级制税率：不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应评税利润，利得税税率 8.25%；应评税利润中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税率 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2,272.18	120,224.80
银行存款	1,170,908,008.20	994,247,538.95
其他货币资金	24,482,165.69	23,254,094.16
合计	1,195,582,446.07	1,017,621,857.91

其他说明：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440,827,804.39

其中：		
理财产品	100,015,000.00	440,827,804.39
合计	100,015,000.00	440,827,804.39

其他说明：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31,541,483.36	2,122,971,437.98
1 至 2 年	375,380,107.25	172,972,929.50
2 至 3 年	37,986,592.39	57,677,247.72
3 年以上	34,398,242.60	19,306,797.91
3 至 4 年	21,154,406.40	10,488,094.40
4 至 5 年	7,141,698.20	1,764,848.00
5 年以上	6,102,138.00	7,053,855.51
合计	2,879,306,425.60	2,372,928,413.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9,306,425.60	100.00%	91,697,988.97	3.18%	2,787,608,436.63	2,372,928,413.11	100.00%	79,627,437.23	3.36%	2,293,300,975.8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9,306,425.60	100.00%	91,697,988.97	3.18%	2,787,608,436.63	2,372,928,413.11	100.00%	79,627,437.23	3.36%	2,293,300,975.88
合计	2,879,306,425.60	100.00%	91,697,988.97	3.18%	2,787,608,436.63	2,372,928,413.11	100.00%	79,627,437.23	3.36%	2,293,300,97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31,541,483.36	25,044,877.28	1.03%
1-2 年	375,380,107.25	27,139,981.75	7.23%
2-3 年	37,986,592.39	11,684,675.82	30.76%
3-4 年	21,154,406.40	15,025,974.86	71.03%
4-5 年	7,141,698.20	6,700,341.26	93.82%

5 年以上	6,102,138.00	6,102,138.00	100.00%
合计	2,879,306,425.60	91,697,988.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27,437.23	12,486,448.14		415,896.40		91,697,988.97
合计	79,627,437.23	12,486,448.14		415,896.40		91,697,988.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5,896.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0,749,183.00		50,749,183.00	1.76%	1,424,648.66
客户二	16,629,640.00		16,629,640.00	0.58%	821,139.03
客户三	13,872,600.00		13,872,600.00	0.48%	458,441.49
客户四	13,523,000.00		13,523,000.00	0.47%	139,286.90
客户五	13,434,995.00		13,434,995.00	0.47%	483,384.36
合计	108,209,418.00		108,209,418.00	3.76%	3,326,900.44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406.60	0.00

合计	190,406.60	0.00
----	------------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903,695.17	11,381,730.02
合计	8,903,695.17	11,381,730.0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918,928.57	9,164,284.53
备用金	342,553.24	419,981.32
其他	2,641,339.07	3,547,785.79
合计	10,902,820.88	13,132,051.6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80,356.94	5,474,647.28
6 个月以内	4,600,922.52	3,937,928.65
7-12 个月	79,434.42	1,536,718.63
1 至 2 年	1,292,465.80	6,026,099.45
2 至 3 年	4,290,477.82	450,891.78
3 年以上	639,520.32	1,180,413.13
3 至 4 年	121,200.00	489,609.82
4 至 5 年	781.32	0.00
5 年以上	517,539.00	690,803.31
合计	10,902,820.88	13,132,051.6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02,820.88	100%	1,999,125.71	18.34%	8,903,695.17	13,132,051.64	100%	1,750,321.62	13.33%	11,381,730.0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02,820.88	100%	1,999,125.71	18.34%	8,903,695.17	13,132,051.64	100%	1,750,321.62	13.33%	11,381,730.02
合计	10,902,820.88	100%	1,999,125.71	18.34%	8,903,695.17	13,132,051.64	100%	1,750,321.62	13.33%	11,381,730.02

单位：元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750,321.62			1,750,321.6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37,444.08			437,444.08
本期转回	133,095.88			133,095.88
本期核销	55,544.11			55,544.1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999,125.71			1,999,125.7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五、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50,321.62	437,444.08	133,095.88	55,544.11		1,999,125.71
合计	1,750,321.62	437,444.08	133,095.88	55,544.11		1,999,125.71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544.1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2,179,665.25	1-2年, 2-3年	19.99%	598,267.58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897,504.54	6个月以内	8.23%	
北京仲量联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500,000.00	6个月以内	4.59%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保证金及押金	475,800.00	6个月以内	4.36%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保证金及押金	469,200.00	5年以上	4.30%	469,200.00
合计		4,522,169.79		41.47%	1,067,467.58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170,521.71	33.92%	60,629,387.94	55.10%
1至2年	13,200,813.73	29.51%	49,324,154.72	44.82%
2至3年	16,326,568.74	36.50%	85,186.00	0.08%
3年以上	30,870.71	0.07%		
合计	44,728,774.89		110,038,728.6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28,918,693.97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4.65%。

其他说明：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6,731,191.74	57,340,201.66	199,390,990.08	213,279,275.26	52,417,557.15	160,861,718.11
在产品	151,602,147.01	22,565,814.73	129,036,332.28	118,423,725.23	6,995,132.65	111,428,592.58
库存商品	377,463,779.15	61,714,198.17	315,749,580.98	456,160,046.20	145,548,056.70	310,611,989.50
周转材料	80,084,411.70	14,291,745.86	65,792,665.84	93,775,522.31	17,113,871.10	76,661,651.21
发出商品	416,151.32		416,151.32			
在途物资	44,380.00		44,380.00	126,594.00		126,594.00
自制半成品	64,647,450.28	2,224,022.23	62,423,428.05	75,861,218.94	7,752,269.45	68,108,949.49
合计	930,989,511.20	158,135,982.65	772,853,528.55	957,626,381.94	229,826,887.05	727,799,494.8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417,557.15	20,187,834.46		7,535,645.28	7,729,544.67	57,340,201.66
在产品	6,995,132.65	21,510,232.76			5,939,550.68	22,565,814.73
库存商品	145,548,056.70	70,958,656.78	3,029,715.56	8,665,090.00	149,157,140.87	61,714,198.17
周转材料	17,113,871.10	186,775.46		1,759,763.94	1,249,136.76	14,291,745.86
自制半成品	7,752,269.45	2,806,395.23			8,334,642.45	2,224,022.23
合计	229,826,887.05	115,649,894.69	3,029,715.56	17,960,499.22	172,410,015.43	158,135,982.65

本年减少其他金额为 172,410,015.43 元，主要系相关存货已报废处理。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和其他减少的原因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市场公允销售价格	销售或报废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09,539,400.00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463,340,300.00	422,037,277.8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796,640.39	19,496,294.62
期末留底税额	2,728,172.6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56,453.17	22,806,566.52
合计	486,121,566.16	573,879,538.94

其他说明：无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0,225.99			1,640,22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723,913.88			423,723,913.8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3,723,913.88			423,723,913.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25,364,139.87			425,364,139.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91,019.21			1,591,019.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91,019.21			1,591,019.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3,773,120.66			423,773,120.66
2. 期初账面价值	49,206.78			49,206.7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A 座及裙楼	423,723,913.88	尚在办理中
康泰 17 栋 5 层	38,853.00	暂时无法办理

其他说明: 无

10、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34,532,667.74	1,712,969,610.71
合计	3,434,532,667.74	1,712,969,610.7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7,127,214.52	1,765,814,608.56	18,132,272.47	41,777,039.26	2,862,851,13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1,071,797.06	209,788,658.88	3,196,627.38	8,359,098.20	1,902,416,181.52
(1) 购置		14,171,310.50	3,196,627.38	4,127,224.32	21,495,162.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0,858,661.89	191,630,320.38		4,228,093.88	1,876,717,076.15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其他(注 1)	213,135.17	3,987,028.00		3,780.00	4,203,943.17
3. 本期减少金额		34,256,425.60	1,795,001.31	3,167,640.96	39,219,067.87
(1) 处置或报废		34,012,971.61	1,731,221.31	81,612.96	35,825,805.88
(2) 其他		243,453.99	63,780.00	3,086,028.00	3,393,261.99
4. 期末余额	2,718,199,011.58	1,941,346,841.84	19,533,898.54	46,968,496.50	4,726,048,248.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0,126,461.63	769,001,979.12	12,664,112.46	23,162,234.25	994,954,78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83,628.72	111,362,046.10	2,331,835.65	6,095,299.98	174,872,810.45
(1) 计提	55,083,628.72	110,705,149.66	2,331,835.65	6,091,877.00	174,212,491.03
(2) 其他		656,896.44		3,422.98	660,31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094,506.59	1,471,101.68	673,145.56	33,238,753.83
(1) 处置或报废		31,094,506.59	1,409,478.70	74,449.12	32,578,434.41
(2) 其他			61,622.98	598,696.44	660,319.42
4. 期末余额	245,210,090.35	849,269,518.63	13,524,846.43	28,584,388.67	1,136,588,844.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4,926,736.64			154,926,73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4,926,736.64			154,926,736.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2,988,921.23	937,150,586.57	6,009,052.11	18,384,107.83	3,434,532,667.74
2. 期初账面价值	847,000,752.89	841,885,892.80	5,468,160.01	18,614,805.01	1,712,969,610.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04,820,524.59	34,453,465.37	153,928,260.66	16,438,798.56	
合计	204,820,524.59	34,453,465.37	153,928,260.66	16,438,798.5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一期房屋建筑物	165,132,682.54	注
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二期房屋建筑物	428,273,358.16	注

光明区产业园基地门卫室	623,685.69	注
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房屋建筑物	1,036,212,375.79	注
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A 座	271,931,371.53	注
合计	1,902,173,473.71	—

其他说明：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一期的房屋建筑物、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二期房屋建筑物、光明区产业园基地门卫室、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房屋建筑物和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A 座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81,452,384.28	3,463,155,578.17
合计	2,281,452,384.28	3,463,155,578.1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一期）	78,204,860.84		78,204,860.84	89,290,864.56		89,290,864.56
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	70,551,272.73		70,551,272.73	355,525,991.67		355,525,991.67
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车间	35,440,460.90		35,440,460.90	37,852,645.10		37,852,645.10
流感项目	173,424,835.25		173,424,835.25	146,405,940.68		146,405,940.68
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154,708,982.82		154,708,982.82	560,156,047.92		560,156,047.92
民海生物疫苗产业基地（三期）	125,223,276.16		125,223,276.16	204,679,800.39		204,679,800.39
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477,564,609.23		1,477,564,609.23	1,865,779,198.98		1,865,779,198.98
新研发生产楼三层工程	80,066,079.63		80,066,079.63	82,308,313.19		82,308,313.19
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	58,452,960.26		58,452,960.26	83,814,666.46		83,814,666.46
零星工程	27,815,046.46		27,815,046.46	37,342,109.22		37,342,109.22
合计	2,281,452,384.28		2,281,452,384.28	3,463,155,578.17		3,463,155,578.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一期）	490,000,000.00	89,290,864.56	1,803,685.73	12,889,689.45		78,204,860.84	127.22%	已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55,005,499.52			自筹、募集资金
百旺信应急工程建设项目	1,357,861,800.00	355,525,991.67	94,362,715.77	371,691,912.10	7,645,522.61	70,551,272.73	82.84%	取得紧急使用批文	689,395.84			自筹、募集资金
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车间	540,316,500.00	37,852,645.10	3,436,914.31	5,849,098.51		35,440,460.90	72.55%	取得印度尼西亚紧急使用批文				自筹、募集资金
流感项目	170,000,000.00	146,405,940.68	27,116,397.75	97,503.18		173,424,835.25	102.07%	产品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自筹
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	1,268,000,000.00	560,156,047.92	290,208,220.31	271,931,371.53	423,723,913.88	154,708,982.82	67.06%	主体竣工验收室内装修阶段	34,729,803.31	16,124,099.44	3.42%	自筹
民海生物疫苗产业基地（三期）	471,660,500.00	204,679,800.39		79,456,524.23		125,223,276.16	94.36%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已收到生产注册批件受理通知书、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已取得生产注册批件	2,750,688.71			自筹、募集资金
民海生物新型疫苗国际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442,649,600.00	1,865,779,198.98	730,231,618.53	1,067,723,851.14	50,722,357.14	1,477,564,609.23	106.30%	建设期				自筹、募集资金
新研发生产楼三层工程	231,183,800.00	82,308,313.19	8,083,799.44	10,326,033.00		80,066,079.63	75.85%	产品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自筹
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	102,130,000.00	83,814,666.46	4,272,000.00	29,633,706.20		58,452,960.26	91.86%	认证中				自筹、募集资金
零星工程		37,342,109.22	17,590,324.05	27,117,386.81		27,815,046.46						自筹
合计	7,073,802,200.00	3,463,155,578.17	1,177,105,675.89	1,876,717,076.15	482,091,793.63	2,281,452,384.28			93,175,387.38	16,124,099.4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2,864,722.34		216,279,222.94	46,193,177.00	535,337,12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87,844,908.16	14,148,650.00	101,993,558.16
(1) 购置				14,148,650.00	14,148,650.00
(2) 内部研发			87,844,908.16		87,844,908.1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2,864,722.34		304,124,131.10	60,341,827.00	637,330,680.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264,107.57		125,562,637.37	5,004,733.88	174,831,47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5,754,804.62		14,714,931.28	6,048,125.21	26,517,861.11
(1) 计提	5,754,804.62		14,714,931.28	6,048,125.21	26,517,86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018,912.19		140,277,568.65	11,052,859.09	201,349,339.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26,829.88		2,526,829.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26,829.88		2,526,829.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845,810.15		161,319,732.57	49,288,967.91	433,454,510.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600,614.77		88,189,755.69	41,188,443.12	357,978,813.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7.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试生产及工艺验证	52,229,378.98	1,180,025.79	20,781,835.56		32,627,569.21
市政绿化工程	5,197,513.97	58,327,003.40	4,789,455.32		58,735,062.05
车间设施设备升级改造	14,602,681.59		5,476,005.24		9,126,676.35
康泰总部大楼筹建期招商费用	5,255,405.23	2,737,556.45	7,992,961.68		
其他	1,476,580.82		284,771.28		1,191,809.54
合计	78,761,560.59	62,244,585.64	39,325,029.08		101,681,117.15

其他说明：无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0,940,451.03	55,641,067.65	430,311,999.61	64,546,799.95
可抵扣亏损	2,127,063,880.19	319,059,582.03	2,705,957,176.83	405,893,576.53
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 激励成本			18,181,010.68	2,727,151.60
预提费用	1,120,497,103.18	168,074,565.48	974,451,651.26	146,167,747.70
递延收益	344,501,953.59	51,675,293.04	400,817,574.16	60,122,636.12
加速折旧	174,597,483.80	26,189,622.57	156,073,440.75	23,411,016.11
预计负债	64,514,023.30	9,677,103.50	36,334,172.95	5,450,125.94
合计	4,202,114,895.09	630,317,234.27	4,722,127,026.24	708,319,053.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7,037,709.67	1,055,656.45	8,048,823.93	1,207,323.59
加速折旧	172,219,224.72	25,832,883.71	165,844,850.40	24,876,72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15,000.00	2,250.00		
合计	179,271,934.39	26,890,790.16	173,893,674.33	26,084,051.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803,098.09	71,743,098.09
可抵扣亏损	34,105,772.44	24,914,341.17
合计	99,908,870.53	96,657,439.2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3,098,463.12	
2024	4,295,006.09	4,295,006.09	
2025	742,681.46	742,681.46	
2026	840,888.34	840,888.34	
2027	691,590.66	691,590.66	
2028	1,885,462.39	1,403,001.56	
2029	5,483,881.74	5,483,881.74	
2030	2,362,663.49	2,362,663.49	
2031	3,465,514.49	3,465,514.49	
2032	2,530,650.22	2,530,650.22	
2033	11,807,433.56		
合计	34,105,772.44	24,914,341.17	

其他说明：无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0,886,911.40		40,886,911.40	131,807,693.31		131,807,693.31
定期存款	311,676,600.00		311,676,600.00	302,376,700.00		302,376,700.00
大额存单	1,960,796,159.06		1,960,796,159.06	1,738,899,254.07		1,738,899,254.07
合计	2,313,359,670.46		2,313,359,670.46	2,173,083,647.38		2,173,083,647.38

其他说明：无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482,163.17	24,482,163.17	案件冻结、保证金、其他	ETC 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涉诉被冻结款项	23,251,076.94	23,251,076.94	案件冻结、保证金	ETC 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涉诉被冻结款项
无形资产	21,880,262.19	19,921,868.78	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21,880,262.19	20,359,712.18	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661,014.22	206,661,014.22	质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借款	206,661,014.22	206,661,014.22	质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借款
合计	253,023,439.58	251,065,046.17			251,792,353.35	250,271,803.34		

其他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受限系本公司将持有对子公司鑫泰康的股权向银行提供担保而设定了质押。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0,043,333.33	170,070,833.33
合计	60,043,333.33	170,070,83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304,408.90	114,462,580.00
合计	91,304,408.90	114,462,58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711,124,256.17	277,186,963.64
材料款	68,824,650.22	39,543,462.73
其他	11,228,198.44	2,939,418.87
合计	791,177,104.83	319,669,845.2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49,883,183.16	工程尚未结算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8,485,522.78	工程质保金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3,918,600.00	工程尚未结算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1,000.00	设备质保金和工程尚未结算
上海奥星制药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3,032,789.58	工程尚未结算
奥星制药设备（石家庄）有限公司	2,695,725.93	工程尚未结算
上海高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246,000.00	设备质保金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1,026.00	设备尚未结算
杭州辰洋净化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1,379,500.00	工程尚未结算
利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226,500.00	工程尚未结算
合计	77,719,847.45	

其他说明：无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45,656,417.71	1,354,303,519.53
合计	1,645,656,417.71	1,354,303,519.5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服务费	1,320,710,221.26	1,058,511,097.46
保证金	124,454,858.84	85,439,872.14
临床实验服务费	176,120,317.56	189,972,355.89
其他	24,371,020.05	20,380,194.04
合计	1,645,656,417.71	1,354,303,519.5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尊荣亿方集团有限公司	8,331,788.40	租赁保证金
河南乾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36,233.00	预提费用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临沂市群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226,467.42	预提费用尚未达到付款条件/履约保证金
北京传明康健卫生科技有限公司	5,161,400.00	预提费用尚未达到付款条件/履约保证金
合计	24,355,888.82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无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09,253.54	0.00
合计	409,253.54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无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免疫规划疫苗预收款	27,065,526.75	27,556,361.58
非免疫规划疫苗预收款	964,919.35	3,670,422.35
材料预收款	315,884.96	0.00
合计	28,346,331.06	31,226,783.9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700,582.52	未达到履约进度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689,526.12	未达到履约进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940,112.68	未达到履约进度
合计	7,330,221.3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一	-5,913,643.18	按照合同约定发货结算后冲销期初合同负债
客户二	-3,915,646.60	按照合同约定发货结算后冲销期初合同负债
客户三	-3,427,167.36	按照合同约定发货结算后冲销期初合同负债
客户四	-3,220,543.69	按照合同约定发货结算后冲销期初合同负债
客户五	-1,474,339.81	按照合同约定发货结算后冲销期初合同负债
客户六	4,659,905.83	免疫规划疫苗退货致合同负债增加
客户七	4,362,566.99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合同款或免疫规划疫苗退货致合同负债增加

客户八	2,818,450.49	免疫规划疫苗退货致合同负债增加
客户九	2,469,491.26	免疫规划疫苗退货致合同负债增加
客户十	1,756,918.45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合同款致合同负债增加
客户十一	1,114,563.11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合同款致合同负债增加
合计	-769,444.51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158,192.13	506,891,143.88	503,717,666.22	75,331,669.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172,797.74	46,156,522.78	16,274.96
三、辞退福利		1,303,719.88	1,303,719.88	
合计	72,158,192.13	554,367,661.50	551,177,908.88	75,347,944.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957,961.91	419,538,708.21	417,358,030.51	73,138,639.61
2、职工福利费		23,045,400.79	22,025,025.19	1,020,375.60
3、社会保险费		29,076,630.23	29,066,076.17	10,554.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218,959.30	24,210,082.06	8,877.24
工伤保险费		2,217,874.68	2,216,986.95	887.73
生育保险费		2,039,833.37	2,039,044.28	789.09
补充医疗保险		599,962.88	599,962.88	
4、住房公积金		28,925,046.23	28,913,209.23	11,8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0,230.22	6,305,358.42	6,355,325.12	1,150,263.52
合计	72,158,192.13	506,891,143.88	503,717,666.22	75,331,669.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974,904.93	44,959,123.17	15,781.76
2、失业保险费		1,197,892.81	1,197,399.61	493.20
合计		46,172,797.74	46,156,522.78	16,274.96

其他说明：无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421,950.06	7,799,122.98
个人所得税	2,980,198.35	164,208,09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1,334.91	528,675.64
印花税	453,520.22	289,002.78
教育费附加	502,000.67	226,575.28
环保税		168,504.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4,667.12	151,050.19
合计	25,863,671.33	173,371,022.47

其他说明：无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990,586.71	98,947,844.29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利息	9,329,794.47	4,664,576.44
合计	32,320,381.18	103,612,420.73

其他说明：无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81,978.44	936,803.51
合计	881,978.44	936,803.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82,257,104.17	404,711,635.34
保证借款	189,000,000.00	
合计	671,257,104.17	404,711,635.3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年抵押借款主要用于“康泰生物产业研发总部基地”建设支出，本公司以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抵押（抵押起止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30 年 7 月 1 日），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起止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32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的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区间为 3.20%-3.60%。本年保证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由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起止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 2.5%-2.6%。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700,958,657.86	1,610,968,442.80
合计	1,700,958,657.86	1,610,968,442.8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康泰转债	2,000,000,000		2021-7-15	6 年	2,000,000,000	1,610,968,442.80		14,662,664.93	90,138,515.06	148,300.00	1,700,958,657.86	
合计	——				2,000,000,000	1,610,968,442.80		14,662,664.93	90,138,515.06	148,300.00	1,700,958,657.86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64,514,023.30	36,334,172.95	
合计	64,514,023.30	36,334,172.9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	235,619,904.56	31,360,000.00	31,934,680.63	235,045,223.93	政府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147,483,294.60	1,317,387.00	55,144,076.94	93,656,604.66	政府补助款
合计	383,103,199.16	32,677,387.00	87,078,757.57	328,701,828.59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20,493,735.00				-3,577,183.00	-3,577,183.00	1,116,916,552.00

其他说明：其他主要系本年注销回购股份减少 3,581,600.00 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转换增加 4,417.00 股。

3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部分	19,993,882.00	511,140,160.43			1,483.00	37,912.63	19,992,399.00	511,102,247.80
合计	19,993,882.00	511,140,160.43			1,483.00	37,912.63	19,992,399.00	511,102,247.8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属于权益部分的价值为 511,296,566.03 元，本期转股减少 37,912.63 元。详见七、28。

其他说明：无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07,728,701.89	310,054.57	117,407,860.67	3,090,630,895.79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2,281,985,268.14		3,196,780.39	2,278,788,487.75
合计	5,489,713,970.03	310,054.57	120,604,641.06	5,369,419,383.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股本溢价增加系反向收购公允价值摊销调整产生的股本溢价 151,667.14 元和可转换债券转股产生股本溢价 158,387.43 元；本年股本溢价减少系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 120,989,460.67 元（包含交易费用）回购的公司股份 3,581,600.00 本年注销所致。

本年因股份支付行权结束公司注销剩余未行权股票，属于非市场因素未行权，减少原摊销金额 3,196,780.39 元，详见本附注十五、股份支付。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19,997,159.64	100,992,301.03	120,989,460.67	0.00
合计	19,997,159.64	100,992,301.03	120,989,460.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库存股本期减少系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所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2,899,806.53	84,658,871.14		327,558,677.67
合计	242,899,806.53	84,658,871.14		327,558,677.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盈余公积本年增加 84,658,871.14 元系反向购买中会计上的购买方民海生物 2023 年净利润 846,588,711.42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1,087,656.53	2,435,007,498.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1,087,656.53	2,435,007,498.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658,871.14	65,953,203.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1,044,243.34	595,258,779.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6,688,445.11	1,641,087,656.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6,539,564.85	536,146,181.13	3,129,286,789.93	482,242,579.72
其他业务	10,899,160.33	1,528,260.96	28,114,964.86	17,704,868.23
合计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3,157,401,754.79	499,947,447.9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疫苗销售		材料、租赁等其他销售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11,157,525.21	2,992,321.66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其中：						
免疫规划疫苗	25,026,987.92	73,069,284.10			25,026,987.92	73,069,284.10
非免疫规划疫苗	3,441,254,212.05	461,612,836.33			3,441,254,212.05	461,612,836.33
其他			11,157,525.21	2,992,321.66	11,157,525.21	2,992,321.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11,157,525.21	2,992,321.66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其中：						
华中	914,930,660.15	130,138,300.56			914,930,660.15	130,138,300.56
华东	912,588,880.16	134,347,392.80	8,663,716.81	120,043.84	921,252,596.97	134,467,436.64
西南	564,567,868.36	84,639,462.24	118,407.08	53,880.05	564,686,275.44	84,693,342.29
华南	477,237,949.59	88,588,249.05	1,851,160.20	2,273,982.02	479,089,109.79	90,862,231.07
华北	362,676,896.69	54,536,674.91	491,533.16	502,322.90	363,168,429.85	55,038,997.81
西北	140,155,922.48	25,379,749.56			140,155,922.48	25,379,749.56
东北	94,042,235.16	16,925,228.78	32,707.96	42,092.85	94,074,943.12	16,967,321.63
出口	80,787.38	127,062.53			80,787.38	127,062.53
按销售渠道分类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11,157,525.21	2,992,321.66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其中：						
直销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11,157,525.21	2,992,321.66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合计	3,466,281,199.97	534,682,120.43	11,157,525.21	2,992,321.66	3,477,438,725.18	537,674,442.0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无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2,953.41	6,702,276.91
教育费附加	3,151,265.73	2,872,404.38
房产税	10,282,424.10	5,898,293.40
土地使用税	414,682.36	369,764.99
车船使用税	20,076.27	21,160.60
印花税	1,510,221.71	1,702,091.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0,843.81	1,914,936.26
环保税	786,355.50	1,011,028.50
合计	25,618,822.89	20,491,956.37

其他说明：无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921,279.70	99,871,579.79
其中：股票期权成本摊销		4,478,422.98
存货盘盈盘亏、毁损及报废	66,095,575.68	43,626,933.34
折旧与摊销	41,670,356.83	27,140,290.91
业务招待费	17,286,501.51	17,897,360.40
水电动力费	10,863,630.13	9,439,395.91
办公费	5,104,154.68	4,065,511.02
咨询服务费	6,371,753.00	5,829,150.95
差旅费及交通费	2,693,388.97	817,167.06
安防服务费	5,261,197.06	4,868,912.70
财产保险费	2,252,106.77	1,935,900.98
维修检测费	1,970,304.42	1,341,883.47
车辆使用费	1,354,627.36	1,054,625.43
其他	11,689,468.77	12,289,659.68
合计	275,534,344.88	230,178,371.64

其他说明：无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及奖励	1,153,343,855.82	1,004,085,922.58
职工薪酬	38,505,184.53	45,932,872.93
其中：股票期权成本摊销	-1,801,498.36	759,433.53
会议及宣传费	26,273,402.66	20,578,320.03
包装及运输费	4,090,698.78	5,807,640.55
差旅及交通费	3,380,369.21	2,794,229.60
业务招待费	3,071,844.19	2,249,484.97
其他	2,795,753.98	4,911,871.67
合计	1,231,461,109.17	1,086,360,342.33

其他说明：无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5,061,706.01	156,906,528.92
其中：限制性股票期权成本摊销		9.51
股票期权成本摊销	-1,389,651.55	4,733,436.04
物料消耗	117,746,935.51	158,340,623.59
测试化验加工费	109,397,311.77	368,386,052.76
燃料动力费	58,668,287.80	44,912,334.59
折旧与摊销	43,405,873.55	56,789,060.75
认证、评审、验收差旅费	2,306,774.00	2,033,823.59
技术许可费	1,074,638.91	1,230,247.41
办公费	587,713.52	2,128,697.76
业务招待费	352,477.21	245,158.14
其他	12,147,162.97	10,884,188.08

合计	500,748,881.25	801,856,715.59
----	----------------	----------------

其他说明：无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712,684.13	108,972,175.65
减：利息收入	115,622,140.10	132,624,829.12
加：汇兑损失	-146.42	1,824,641.80
其他支出	350,024.74	673,469.38
合计	-1,559,577.65	-21,154,542.29

其他说明：无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7,021,920.71	71,478,505.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4,955,043.01	2,948,015.07
其他	10,283.79	9,776.79
合计	171,987,247.51	74,436,297.08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198.16	3,176,868.2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2,198.16	3,176,868.23
合计	192,198.16	3,176,868.23

其他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所购买理财产品按照预期收益率计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收益	1,698,159.77	944,049.37
合计	1,698,159.77	944,049.37

其他说明：无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86,448.14	-39,639,568.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4,348.20	155,471.11
合计	-12,790,796.34	-39,484,097.27

其他说明：无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15,649,894.69	-273,797,812.5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4,926,736.64
其他	-3,135,235.45	-467,768,465.15
合计	-118,785,130.14	-896,493,014.32

其他说明：无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345,963.61	127,433.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45,963.61	127,433.95
合计	-1,345,963.61	127,433.95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642,219.60	642,219.60	642,219.60
违约金	29,000.00	222,200.00	29,000.00
其他	348,450.68	5,748,643.78	348,450.68
合计	1,019,670.28	6,613,063.38	1,019,670.28

其他说明：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土地开发补偿费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补偿款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42,219.60	642,219.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2,219.60	642,219.60
----	--	--	--	--	--	------------	------------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9,280,106.07	14,701,058.26	9,280,106.0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0,488.46	1,391,051.33	180,488.46
碳排放权资产支出		429,195.00	
其他	155,631.69	10,767,221.42	155,631.69
合计	9,616,226.22	27,288,526.01	9,616,226.22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对外捐赠包含肝炎防治基金会 500 万元、新干县敬老院 249.12 万元、深圳技术大学 20 万元等。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733.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960,225.83	-205,538,603.10
合计	79,015,958.90	-205,538,603.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0,319,861.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047,979.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246.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733.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62,547.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891,730.24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67,943,828.80
其他	50,043.93
所得税费用	79,015,958.90

其他说明：无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业务收入	884,579.77	1,111,747.01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22,691,984.93	73,691,850.13
收到政府补助款	113,262,967.53	106,040,922.20
往来款及其他	109,055,368.22	186,317,735.75
合计	245,894,900.45	367,162,255.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946,372,335.85	756,872,898.05
办公及业务费用等	356,301,117.64	240,020,665.41
往来款及其他	84,277,081.56	76,590,613.54
合计	1,386,950,535.05	1,073,484,177.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保证金	0.00	9,627,410.00
合计	0.00	9,627,41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额存单/交易性金融资产/定期存款	1,038,000,000.00	2,180,000,000.00
合计	1,038,000,000.00	2,1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保证金	0.00	12,000,000.00
合计	0.00	12,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额存单/交易性金融资产/定期存款	820,000,000.00	3,518,000,000.00
合计	820,000,000.00	3,51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票期权行权个人所得税款	1,345,110.00	162,512,532.93
合计	1,345,110.00	162,512,532.9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到股票期权行权个人所得税款	160,407,611.31	29,812,945.79
发行可转债/非公开发行股票支付的相关费用	0.00	1,182,486.40
回购股票	100,992,301.03	20,551,702.50
其他	1,245,815.92	0.00
合计	262,645,728.26	51,547,134.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0,070,833.33	90,000,000.00	3,995,888.89	204,023,388.89		60,043,333.33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201,044,243.34	201,044,243.34		
应交税费-股权或期权激励个税	159,062,501.31	1,345,110.00		160,407,61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612,420.73		56,778,039.93	128,070,079.48		32,320,381.18
长期借款	404,711,635.34	289,911,035.60		1,000,000.00	22,365,566.77	671,257,104.17
应付债券-可转债	1,610,968,442.80		90,138,515.06		148,300.00	1,700,958,657.86
合计	2,448,425,833.51	381,256,145.60	351,956,687.22	694,545,323.02	22,513,866.77	2,464,579,476.54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785,130.14	896,493,014.32
信用减值损失	12,790,796.34	39,484,097.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872,810.45	177,598,882.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6,517,861.11	23,349,446.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325,029.08	28,095,45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5,963.61	-127,433.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488.46	1,391,051.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198.16	-3,176,868.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712,537.71	110,796,817.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8,159.77	-944,04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001,819.68	-190,303,13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8,406.15	-15,235,467.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76,371.52	220,745,26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175,278.15	-488,759,365.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88,106.00	-130,975,206.57
其他	-3,191,149.91	9,971,30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102,437.32	545,695,951.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0,325,799.10	994,109,285.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4,109,285.80	3,521,256,12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16,513.30	-2,527,146,835.2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0,325,799.10	994,109,285.80
其中：库存现金	192,272.18	120,224.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0,133,526.92	993,989,061.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325,799.10	994,109,285.80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80,381.97
其中：美元	166,054.08	7.0827	1,176,111.62
欧元			
港币	4,231.64	0.9062	3,834.79
新加坡币	81.00	5.3773	435.5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95,356.31
其中：美元	55,820.00	7.0827	395,356.31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284,278.37	182,141,460.02
物料消耗	110,618,991.07	187,998,907.90
测试化验加工费	120,230,710.77	479,391,669.51
燃料动力费	66,467,019.31	59,004,743.11
折旧与摊销	48,278,367.16	65,554,920.19
办公费	640,823.96	2,200,616.10
认证、评审、验收差旅费	2,368,889.58	2,561,508.99
技术许可费	1,074,638.91	1,230,247.41
业务招待费	380,474.28	268,589.19
其他	12,849,502.71	13,205,251.08

合计	542,193,696.12	993,557,913.5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0,748,881.25	801,856,715.59
资本化研发支出	41,444,814.87	191,701,197.9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79,116,294.13	8,728,614.03	87,844,908.16		0.00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	13,280,934.55	35,916,146.57		35,916,146.57	13,280,934.55
腮腺炎减毒活疫苗	15,046,789.56				15,046,789.56
水痘减毒活疫苗	9,740,051.06	23,516,200.84		800,000.00	32,456,251.90
细胞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34,167,729.97		24,167,729.97	10,000,000.00
合计	117,184,069.30	102,328,691.41	87,844,908.16	60,883,876.54	70,783,976.0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2023 年 09 月	疫苗销售	2021 年 11 月	生产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	已收到生产注册批件受理通知书	不适用	疫苗销售	2014 年 08 月	技术引进
腮腺炎减毒活疫苗	该项目主要用于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不适用	疫苗销售	2018 年 01 月	技术引进
水痘减毒活疫苗	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2024 年 4 月	疫苗销售	2022 年 09 月	生产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细胞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临床前研究阶段	不适用	疫苗销售	2023 年 05 月	技术引进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	疫苗销售	本集团技术引进的疫苗研发项目将实际支付价款予以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与自主研发项目相同
腮腺炎减毒活疫苗	疫苗销售	本集团技术引进的疫苗研发项目将实际支付价款予以资本化，后续研发支

		出资化时点与自主研发项目相同
细胞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疫苗销售	本集团技术引进的疫苗研发项目将实际支付价款予以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与自主研发项目相同

其他说明：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本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更主要系新设子公司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导致，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人用疫苗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反向购买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医药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不含限制性和禁止性项目，涉及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医药信息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100.00%		设立
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00.00	深圳	深圳	开发、生产经营乙肝疫苗及其它医用生物制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资格证书办理）；投资兴办医药项目及其它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医药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普通货运。	100.00%		设立
康泰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HKD10,000,000.00	香港	香港	预防用生物制品的经营、批发、贸易；技术开发及引进；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康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HKD10,000.00	香港	香港	实业、股权、风险、海外、项目投资，基金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北京康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		4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通过康泰科技间接持股 45% 设立康实生物，属于本集团控制公司。本报告期内康实生物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尚无财务数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35,619,904.56	31,360,000.00	642,219.60	31,292,461.03		235,045,223.93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7,483,294.60	1,317,387.00		55,144,076.94		93,656,604.66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87,078,757.57	33,588,080.21
其他收益	80,585,382.74	38,532,644.61
财务费用		-870,000.00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新加坡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港币余额和零星的新加坡元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年初外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66,054.08	4,860.46
货币资金-港币	4,231.64	4,231.28
货币资金-新加坡元	81.00	81.00
应付账款-美元	55,820.00	
应付账款-欧元		242,036.88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康泰生物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康泰生物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康泰生物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康泰生物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693,622,670.9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03,142,709.48 元），固定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60,0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疫苗，其价格波动较小，因此受到价格波动影响较低。

(2) 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08,209,418.00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康泰生物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846,377,329.0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76,857,290.52 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 540,000,000.00 人民币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80,000,000.00 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95,582,446.07				1,195,582,44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100,015,000.00
应收账款融资	190,406.60				190,406.60

应收账款	2,787,608,436.63				2,787,608,436.63
其他应收款	8,903,695.17				8,903,695.17
其他流动资产	486,121,566.16				486,121,56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4,173,353.14	439,186,317.32		2,313,359,670.4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043,333.33				60,043,333.33
应付票据	91,304,408.90				91,304,408.90
应付账款	791,177,104.83				791,177,104.83
其他应付款	1,645,656,417.71				1,645,656,417.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20,381.18				32,320,381.18
长期借款		213,731,133.55	222,580,201.92	234,945,768.70	671,257,104.17
应付债券			1,700,958,657.86		1,700,958,657.8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100,015,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15,000.00	100,015,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100,015,000.00	100,015,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理财产品	100,015,000.00	按照计息期间调整公允价值		合同约定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杜伟民。

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杜伟民				25.50	47.61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杜伟民持有公司 284,775,143 股，持股比例为 25.50%。袁莉萍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246,930,680 股，持股比例为 22.11%。根据《一致行动人与表决权委托协议》，袁莉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表决权等股

东权利委托给杜伟民并与其建立一致行动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的一致行动人。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47.61%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杜伟民。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杜伟民	284,775,143.00	284,219,243.00	25.50%	25.3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琼海大甲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琼海大甲农场（普通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甲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北京甲子征信有限公司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北京伟豪元和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青岛道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杭州元具力科技有限公司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海南瀚辰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原副董事长、副总裁郑海发所投资企业
江西吉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弟弟控制的企业
江西康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弟弟共同控制的企业
吉安加仑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弟弟重大影响的企业
深圳加仑膜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弟弟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弟弟重大影响的企业
杭州和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袁莉萍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杭州合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袁莉萍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广州敏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所投资企业
中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所投资企业
百草苓（广州）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所投资企业
广州轻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担任董事的公司
贵州省仁怀市轻台酒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担任经理的公司
广东台森风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东省参免孵化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温飞东担任董事的公司
珠海市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吕志云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郑海发先生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职务。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6年10月23日	否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3年04月13日	2033年04月12日	否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7年12月10日	否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0年07月01日	2032年07月0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0日	否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7月31日	2027年01月30日	否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0月31日	2027年10月30日	否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年04月06日	2026年04月0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8,365,335.27	17,536,857.92

十五、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Model）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78,788,487.7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91,149.91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截止行权期限届满日，公司尚有68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1,588,000.00份股权期权到期未行权，该部分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本公司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广东立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仲裁案件：

2022年4月28日，广东立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道”）向深圳仲裁委员会对本公司提起仲裁，请求裁决本公司返还保证金、支付市场服务费、赔偿损失并支付上述费用的利息和违约金，并补偿其律师费、诉讼保全担保费、保全费用、公证费用，承担仲裁费用，以上费用合计2,007.39万元（不含仲裁费用）。2022年7月18日，本公司向深圳仲裁委员会对立道、林巧莲提起仲裁反请求，请求立道赔偿损失、补偿律师费、承担全部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以上费用合计1,030万元（不含仲裁费用、保全费用），并请求林巧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于2023年1月5日在深圳国际仲裁院首次开庭，2023年12月21日在深圳国际仲裁院二次开庭，等待裁判。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1年7月15日，本公司发行总金额20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2年1月21日至2027年7月14日。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报告日，可转债因转股及回购减少23.00张，转股数量88股。可转债剩余19,992,376.00张，剩余可转债金额1,999,237,600.00元。		

2、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6,916,640股，暂以此股本
--------	---

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338.33 万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3、销售退回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集团共发生销售退回 50,608,005.39 元，本事项减少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50,608,005.39 元。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5,044,728.08	508,771,666.12
1 至 2 年	88,223,388.82	66,463,972.80
2 至 3 年	13,355,563.40	2,184,030.00
3 年以上	4,605,403.10	7,598,019.41
3 至 4 年	579,297.40	2,132,115.90
4 至 5 年	1,165,717.70	126,913.00
5 年以上	2,860,388.00	5,338,990.51
合计	601,229,083.40	585,017,688.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229,083.40	100.00%	19,951,222.30	3.32%	581,277,861.10	585,017,688.33	100.00%	19,968,920.96	3.41%	565,048,767.3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229,083.40	100.00%	19,951,222.30	3.32%	581,277,861.10	585,017,688.33	100.00%	19,968,920.96	3.41%	565,048,767.37
合计	601,229,083.40	100.00%	19,951,222.30	3.32%	581,277,861.10	585,017,688.33	100.00%	19,968,920.96	3.41%	565,048,76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5,044,728.08	5,098,960.70	1.03%
1-2 年	88,223,388.82	6,378,551.01	7.23%
2-3 年	13,355,563.40	4,108,171.30	30.76%
3-4 年	579,297.40	411,474.94	71.03%
4-5 年	1,165,717.70	1,093,676.35	93.82%
5 年以上	2,860,388.00	2,860,388.00	100.00%
合计	601,229,083.40	19,951,222.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68,920.96	222,078.34		239,777.00		19,951,222.30
合计	19,968,920.96	222,078.34		239,777.00		19,951,222.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9,777.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4,281,523.00		14,281,523.00	2.38%	229,040.85
客户二	5,752,800.00		5,752,800.00	0.95%	100,223.44
客户三	5,688,000.00		5,688,000.00	0.95%	58,586.40
客户四	5,359,200.00		5,359,200.00	0.89%	55,199.76
客户五	5,215,074.00		5,215,074.00	0.87%	184,909.12
合计	36,296,597.00		36,296,597.00	6.04%	627,959.5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0,00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38,399,675.97	33,548,485.08
合计	338,399,675.97	33,548,485.0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核销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30,910,199.86	24,750,680.45
保证金及押金	6,958,685.83	8,300,134.49
备用金	342,553.24	399,981.32
其他	2,169,354.25	1,641,361.95

合计	140,380,793.18	35,092,158.21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116,356.85	27,873,518.27
6 个月以内	96,836,060.49	25,815,007.61
7-12 个月	17,280,296.36	2,058,510.66
1 至 2 年	21,339,055.19	5,931,346.81
2 至 3 年	4,285,860.82	283,200.00
3 年以上	639,520.32	1,004,093.13
3 至 4 年	121,200.00	407,609.82
4 至 5 年	781.32	
5 年以上	517,539.00	596,483.31
合计	140,380,793.18	35,092,158.2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380,793.18	100.00%	1,981,117.21	1.41%	138,399,675.97	35,092,158.21	100.00%	1,543,673.13	4.40%	33,548,485.0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380,793.18	100.00%	1,981,117.21	1.41%	138,399,675.97	35,092,158.21	100.00%	1,543,673.13	4.40%	33,548,485.08
合计	140,380,793.18	100.00%	1,981,117.21	1.41%	138,399,675.97	35,092,158.21	100.00%	1,543,673.13	4.40%	33,548,485.0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43,673.13			1,543,673.1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37,444.08			437,444.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81,117.21			1,981,117.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43,673.13	437,444.08				1,981,117.21
合计	1,543,673.13	437,444.08				1,981,11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29,257,312.86	6个月以内, 1年以内, 1-2年内	92.08%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2,179,665.25	1-2年内, 2-3年内	1.55%	598,267.58
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652,887.00	6个月以内, 1年以内, 1-2年内	1.18%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897,504.54	6个月以内	0.64%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保证金及押金	475,800.00	6个月以内	0.34%	
合计		134,463,169.65		95.79%	598,267.5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80,574,637.61		3,680,574,637.61	3,683,771,418.00		3,683,771,418.00
合计	3,680,574,637.61		3,680,574,637.61	3,683,771,418.00		3,683,771,418.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68,516,681.32			3,196,780.39			3,465,319,900.93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6,661,014.22						206,661,014.22	
深圳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593,722.46						8,593,722.46	
合计	3,683,771,418.00			3,196,780.39			3,680,574,637.61	

（2）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893,273,332.58	235,251,798.60
其他业务	17,169,197.99	7,856,247.31	17,379,724.86	16,985,900.55
合计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910,653,057.44	252,237,699.1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疫苗销售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17,169,197.99	7,856,247.31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其中：						
免疫规划疫苗	18,281,000.01	66,221,463.15			18,281,000.01	66,221,463.15
非免疫规划疫苗	709,053,637.04	133,443,143.95			709,053,637.04	133,443,143.95
其他			17,169,197.99	7,856,247.31	17,169,197.99	7,856,247.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17,169,197.99	7,856,247.31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其中：						
华东	199,388,256.45	53,852,659.92	8,663,716.81	120,043.84	208,051,973.26	53,972,703.76
华中	167,472,453.99	44,793,829.43			167,472,453.99	44,793,829.43
西南	97,368,259.93	23,834,443.22	118,407.08	53,880.05	97,486,667.01	23,888,323.27
西北	38,617,214.12	12,896,516.18			38,617,214.12	12,896,516.18
华南	124,052,069.04	37,529,435.74	1,582,819.79	668,573.71	125,634,888.83	38,198,009.45
华北	70,622,656.47	18,990,981.61	6,771,546.35	6,971,656.86	77,394,202.82	25,962,638.47
东北	29,813,727.05	7,766,741.00	32,707.96	42,092.85	29,846,435.01	7,808,833.85
按销售渠道分类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17,169,197.99	7,856,247.31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其中：						
直销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17,169,197.99	7,856,247.31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合计	727,334,637.05	199,664,607.10	17,169,197.99	7,856,247.31	744,503,835.04	207,520,854.4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0	0.00
结构性存款收益	1,572,330.02	822,467.57
合计	401,572,330.02	822,467.57

6、其他

无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26,45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664,140.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90,357.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8,287.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65,326.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83,049.58	
合计	139,252,036.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6%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0.65	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